

第三章 泰华文学作品中的潮汕文化

本论文所研究分析的泰华文学，其范围仅限于两位泰籍华裔作家的文学作品（长篇小说）。这两位作家的笔名是“牡丹”（正名殊帕·诗利新合^๑）和“育·巫拉帕”（正名差棱·隆卡帕林），其中牡丹的小说有三部，即《泰国来信》，中文翻译版本为《南风吹梦》、《雾散之前》和《风中之竹》；育·巫拉帕则有两部，即《跟公公在一起》和《恩惠情爱》。这五部具有潮汕文化特色的小说内容简略如下：

一、《南风吹梦》亦泰文原本《泰国来信》概略

《南风吹梦》原是牡丹著作的《泰国来信》，小说一开始便讲到一位警察上校名沙腊·信图他越（ . . . ），公开了一个事件，在1967年从一个旅泰华人那里，扣押了100封信。这个华人的姓名叫“李万顺”。

李万顺可算是一位知识分子，在上海当较好的政府官位（牡丹承认这里的上海应该写成汕头），负责检查当时海外来往的信件。在他还没有当高官时，他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邮递员。由于某种未知的原因，他不能找从泰国寄到普宁县的收信人；写信者名叫陈璇有，收信者则是他的母亲林玉环。后来，他又发现这位陈璇有不断地给他母亲写信，但他也接到一封扣留一封，把这些信件收集起来当小说阅读似的，共有100封信，经历22年的工夫。终于，他不能忍耐自己的好奇心，便找机会踏上泰国的疆域，结果被海关逮捕，连同身上携带的100封私人信件被扣押。

警察上校沙腊·信图他越邀请精通中泰语言的人把100封信翻译成泰文，然后才公开给大家看看，因他感觉这些信件所反映的事，虽有好坏，但总

上应该对泰国人有益。我们可得知当时无可奈何离开家乡的潮人陈璇有如何开始艰苦的劳动，结婚又生孩子，遭遇机会与意外的幸与不幸，但最终他得以白手成家，在泰国的土地上传子传孙。这些都被叙述在 100 封信里，从第一封信 1945 年八月直至最后一封信 1967 年六月。

这 100 封信的内容，也是牡丹著作《泰国来信》的主体，是作者虚构描写而成的，不是真有陈璇有这个人。可是，有些事情类似某一个潮人或者一个潮人家庭的情况，远离家乡，避难避灾旅居泰国来投靠帝王的福荫。

二、《雾散之前》概略

林橙和林源盛是好朋友，又是同祖亲戚。公元 1922 年，他们俩离潮阳家乡，辛辛苦苦步行到汕头，为的是搭船移居海外谋生。源盛的学问比阿橙高，但在当时潮州饥荒的情况下，源盛的渊博学问似乎比不上阿橙的祖传中医药典与治疗经验有用。

因为不能再忍耐天灾、饥饿，他们被逼远离家乡来暹罗（今泰国），之前家乡附近的朋友亲戚已到暹罗了。他们初来乍到，就顺便在阿橙的外戚那里居住，暂时帮忙耕种田园，例如：槟榔、荖叶、水果等；有时也搬运产品到市场去。有些亲戚朋友建议阿橙干脆当古典中医治疗病人，但阿橙起初拒绝，因为他一直非常尊循祖先的教导：祖师遗传下来的药典与知识，不能利用去赚钱，只可用来救济生命而已。

可是源盛有别的意见。阿橙那一房的祖先是中式医生，但源盛那房的祖先原来是铁匠。虽然早期也有精巧的技术，只因没有记录传承下来，精良的技艺便跟随老一辈死亡。阿橙的前辈并不一样，他们把所有的药典知识都记录在皮上，使一代又一代的子孙可以考察学习。因此，源盛就想偷看、偷偷练习阿橙的药典，自己也觉得有较高的学问，可是阿橙也很看重他的药典，又常常在他祖先家神名牌前祈祷，使林源盛忧心忡忡。

“水滴石头，日久石头还会蚀。”

阿橙终于不能坚持背反亲戚朋友的话。在他们的支持下，阿橙租一座排屋，开始当古典中医看病。源盛也跟着他住在一起，以教中文和替人家写字条、对联为生活。由于源盛比较有学问，又因处事灵活也能适应社会的要求，便偷偷地学阿橙医疗看病的方法以及中药的种类。有时，当阿橙不在家，他还大胆给人家看病试试功夫。终于，财神爷也来敲源盛的门板，因为一家药材铺的女儿名叫“芩”来跟源盛学中文，便爱上了老师。尽管阿芩的父亲——头家“岳”，想要阿芩嫁给林橙，以对他的药材店有益，但阿芩仍然跟源盛相好。在阿芩的帮助下，源盛还自己制造成药，在他岳父的药材铺售卖，成绩果然不错，可是阿橙还常常跪在祖先家神牌位前祈祷，表示道歉，因他得罪祖先的教导，把古典医疗知识来当生意。

过了一段时间，源盛的成药越来越受欢迎，但确实他制造的方法也从阿橙学来的，加有一点适合现代化的材料，就算是他自己的产品。阿橙反而来给他看病的人越来越少，收入不够消费。后来源盛果然跟阿芩结婚，他们俩制的成药品销路很好。另一方面，阿橙跟他外戚的女儿阿娇结婚。娇是田园农家的女儿，起初阿橙和源盛也跟这位亲戚居住。橙与娇过着困苦的生活，而源盛与芩越来越富裕。阿芩也敢做敢当地说源盛的药品不是从阿橙得来的，因她自己也是药材店的女儿。

不久源盛与芩生有一个男孩叫“东”，又有一个女孩叫“妹”。阿妹的泰文名字叫“君通”。源盛的家庭生活过得越来越好，因他不断地扩大生意，以至到建造制药工厂的地步，这是因为他能够紧跟着社会的发展而改变。可是，阿橙的家庭越来越困苦。橙与娇生有两个男孩：大的名叫“全”而次子叫“存”。阿橙几乎改业做养育小孩的工作，因阿娇回娘家去帮收拾茗叶（也叫葵叶）以赚一点零钱。忠厚又德行高超的阿橙，祖辈神仙怎么不理不睬他呢？

“东”的泰文名字叫“盆财”。他出生时，源盛已赚钱多了，因此他便养有公子哥儿的习性。他有机会读医学院，但也没完成学业，因他只看顾女朋友。他不能跟他妹妹比，阿妹或“君通”终于毕业医生，具有良好的思想。她常常跟父亲与哥哥发生冲突，反对他们只顾生意的利益，不讲究道德与良心。最后

她没办法，只好跑到国外继续上学。

东或“盆财”帮他父亲照顾生意。他跟“激”又叫“玛妮”结婚。激是一家米商店的女儿，阿橙的次子（存）爱上了她，但存比不上阿东。父母之辈的怨恨，现在再传给儿女之辈。后来，阿存便跟一位比他大4-5岁的客家人女儿结婚。这位大姐名叫“芙蓉”，也就是那家阿存去当徒工的女儿。

东与激（玛妮）生有两个男孩，而第三是个女孩。年轻时，东喜欢跟妓女、舞女来往，落下一些病根，而病菌又影响到他的妻子和女儿。因此，玛妮女儿的脑筋不正常。她的名叫“麻尼甘”，表面长得很漂亮，但头脑差，智商低。麻尼甘的两个哥哥：大的叫“帕盆”而老二叫“蒙天”。他俩跟随爸爸长大，整天喜欢游玩，不认真读书。

橙与娇的大孩子——阿全，跟随父母耕种田园，老二阿存去一家做皮鞋的店铺为朋友当徒工。这个朋友名叫“乐”，后来阿存便娶阿乐的姐姐“芙蓉”为妻，但芙蓉年纪比存大差不多五岁。婚后，存和芙蓉生有三个男孩，名叫平（天探）、群（徒通）、丰（通差），这些后来生于泰国的华人后裔，全都有泰文名字了。他们三都是好孩子。平与群都学医科，符合祖父阿橙的愿望，因他一直在想总有一个孩子或孙子来继承他的中医古药典。其余那位最小的叫阿丰或通差决定从事他父亲的职业，就是做皮鞋与皮包的物品。

看起来，阿橙每天向祖先跪拜与祈祷，似乎对源盛的家庭产生了一些不良的影响。源盛的一家人，不断遭遇不幸。起初女儿“君通”跟他爸爸和哥哥不和，成为离开家庭到外国去。接着阿东的次子“蒙天”发生了车祸，被截肢一条腿，成为一个残废人，长期凭一辆轮椅活动。不久源盛也死亡了，因为他不愿意去找医生，以为自己能够看顾自己。阿东的女儿，虽是面貌漂亮，可是脑子迟钝。阿东的大孩子“帕盆”，虽然跟“腊达纳”结婚，但还是喜欢到外面去找美女，结果发生意外帕盆头部受伤，后也死亡了。阿东的家业几乎没有男孩传下去了，便想出了非常自私的方法，让大媳妇改嫁给残废的老二。“腊达纳”不同意，双方发生激烈的争吵。以后“腊达纳”的家庭就没有跟阿东的家庭来往了。可是，在这件事还没发生时，阿东的笨女儿“麻尼甘”跟“腊达纳”的弟弟已经有了男女关系。这样他们的婚姻机会就此幻灭。激（玛妮）没办法，

就去跟芙蓉商量，让麻尼甘嫁给阿群。这种自私与怨恨将要影响到第三代了。

群与麻尼甘结婚只有六个月多，麻尼甘就生了一个女儿。群当然知道，这不可能是他的女儿。他非常痛苦，不想在泰国生活下去，就跑到国外去了。麻尼甘只好抱着刚出生的女儿回娘家，这个女孩名叫“蒙塔甘”。

“人生如梦，岁月如梭”！平或天探娶一名医生为妻，她的名叫“金搭纳”。他们俩一起到外国学习，后又生一个男孩。回泰国后，他们的孩子就要到泰国学校上学。虽然这个小孩的英文挺好，但泰文还不太熟悉。这个男孩名叫“美感”正名“拍塞”。美感跟一位堂兄弟名叫“通通”很友好。通通便是通差或阿丰的孩子，阿丰又是存与芙蓉的小男孩。恰巧麻尼甘的女孩也跟通通在同一个学校、同一班学习。按照出生表证明，蒙塔甘用她爸爸的泰国姓氏，也跟通通的姓氏一样，因通通便是阿群或徒通的侄儿。老天真会开玩笑！

虽然蒙塔甘的妈妈是一个脑子迟钝的人，但她的女孩却聪明过分，又有一种不服输的性格，好像她要补偿她有缺憾的地方。蒙塔甘那种坐赢无输的怪性，使同学们非常讨厌，因此蒙塔甘就不太有朋友。算来算去只有通通一人。后来，蒙塔甘认识美感或拍塞，因为美感的母亲“金搭纳”给蒙塔甘看病与治疗。

孩子们长大后，通通想追求蒙她甘，但蒙塔甘没有像情人一样的喜欢通通，反而蒙塔甘比较喜爱拍塞。拍塞对她的思想有很大的影响。关于徒通，后来他回泰国，又跟蒙塔甘相见，终于，蒙塔甘知道徒通不是她真正的爸爸，但蒙塔甘也帮助徒通与她妈妈麻尼甘相会和好。最后，拍塞要到外国读书，蒙塔甘答应，无论几年她也会等的。

正如暴雨台风已过，天空又变明净。子子孙孙都协助与劝说曾祖父阿橙，不应该与源盛永结宿怨。雾散之前，阿橙对源盛的意见与怨恨已经消失，因阿橙了解人生的真谛了。在清明时节，橙去巡视源盛的坟墓，向他道歉，在雾散之前的一天。

三、《风中之竹》概略

小男孩姓詹名珠，生于泰国。四岁时，按照公元 1914 年那个时代的时尚，家族长辈带他回潮汕家乡去学习和吸收传统文化，终于到达饶平新丰镇的背岭村。阿珠不但拜见了祖母、姑母（父亲之姐）以及其他亲戚，而且认识了年龄相差不远的表兄弟姐妹，例如：白玉、红玉、青玉、秋松等。

珠的姑姑（大姑）是张氏的媳妇。张氏家族地位富裕，拥有制造陶瓷器皿的工厂。大姑的丈夫有两个弟弟：一个是白玉、红玉的父亲，另外一个青玉、秋松的父亲，也就是说阿珠的表兄弟姐妹全都姓张。从张氏家庭的生活环境，珠得到充满欢乐的爱情与关心，特别的是比他大两岁的红玉，双方纯洁的爱情逐渐增长。

因张氏的孩子们都喜欢从泰国来的“番仔”，阿珠初年便长期居住在张氏家族那里。张氏的长辈也爱惜珠儿。后来，詹氏祖母有一位男孩回归家乡。这位祖母的孩子是阿珠父亲的弟弟，又算是珠的叔叔。他坚持要求阿珠回归詹家，然后美好的情况就变成相反。阿珠被逼迫如奴隶，饮食不足，如有不满意的话，甚至被鞭被打。阿珠没办法，就跑到张家去避难，但那位叔叔也追去把阿珠带回来。情况越来越惨，阿珠又再跑到张家去。因孩子们已经长大一些了，这次红玉与阿珠有了男女之交。这是情欲与怜悯的原因。

为了不被叔叔再抓回去，张氏家人便计划让阿珠陪一位基督教牧师出去开开眼界，那位叔叔才不能找阿珠回去，而珠跟牧师走后，也可以趁机向广阔的世界学习。这时阿珠已经 14 岁了。

牧师是一位张氏媳妇的亲戚。他另外给阿珠取名为“铁资”。不料那时国家发生内乱，铁资跟牧师走散，但这时他受到一部反叛军队看顾。后来，铁资认识了一位姓连的客家人军长，称连军长。又在避难战争时，又认识了一位广东人的陈老师（讲粤语的）和另外一位连氏长辈一连军长的叔叔，人称连师长。之后，铁资才了解何以连军长很严格地对待他，因连军长负责物色一个有规格的青年去当连师长的养子。最后，连师长当了铁资的义父，接着铁资与军长、师长们都逃难到香港去。这时，铁资离开张氏家族已久，尤其是远离红玉——相好的姐姐又是可爱的未婚妻。连师长与同伴有要事出差，所以铁资就一个人留在香港，那时已 16 岁了。

铁资跟牧师同行，开阔眼界，后又跟军队在一起，使铁资了解了很多种语言。他练习讲客家语、国语和粤语，所以当他自立在香港时，他便开一家水果摊。由于铁资是一个会讲话的青年，顾客非常喜欢他，买了再买。生意收入日渐增加。这是他以前没有想像过的命运周折。这时候，铁资有两个广东人的女学生同时来亲近他，名叫殊英与翠华。这两个年轻女子与她们的亲戚使铁资在香港过上很好的日子，可是他还常常想念红玉。

经过翠华的介绍，铁资认识了荣光，即翠华的表兄。此外，铁资还认识了“二叔”，荣光的叔叔。他们俩劝诱铁资投资做水果批发，结果生意很好，铁资一眨眼变成一个小富翁。不料，铁资收到一封从汕头寄来的信。写信者是秋松，即饶平那边的亲戚。秋松与其他亲戚收到连师长替铁资去送的信，于是秋松便回复铁资。信件的主要内容说祖母病得很严重、红玉已经出嫁，青玉也订婚了。铁资得知后，就昏倒下去了。

铁资在医院里醒过来。他失去知觉的几天之中，有殊英和翠华不断地轮流来照顾他。她们俩都爱上了铁资，但铁资不能做决定，因他的内心永远怀有对红玉和青玉的爱。后来他恢复了，他便决心回归饶平家乡，以逃避必定选择哪一个做女朋友的难题。

回到家乡，铁资才发现祖母已过世。詹家的媳妇（伯母）身上有病，自己的男孩也死去了，只留下一个从小养大的媳妇（新妇团）在身边。那个心肠恶毒的叔叔和阿婶早已搬到别的地方，但又新结识了从泰国来的一位叔叔。这位最小的叔叔因祖母的丧事回来饶平，暂时住在家乡。后来小叔叔劝铁资回归泰国，因铁资死去的父母丧事、埋葬还没办好。公元 1929 年，铁资与小叔叔就搭船回归暹罗。

铁资搭船到泰国遭遇各种各样的困难，但还比不上来到泰国后的痛苦，因他发现死去的父母，已被收埋成孤苦零仃的死尸。自己存放在叔叔那里以准备做埋葬与功德仪式给父母的一大笔钱，他叔叔也不再提到。这是因为铁资的小叔叔好赌上瘾，早已把钱赌光，铁资只好无依无靠地住在泰国。

就在铁资的运气无底下降时，他碰到一个水果摊贩阿伯却毫不迟疑地协助他。铁资的命运，亲近的亲戚好像寄生虫，可是他常有不是宗亲的贵人来协

助。后来，这位阿伯介绍铁资给一家客家人的裁缝老板。同时，他给香港的朋友们写信，也得到回复，但不是从那些熟悉的人物，而是从殊英的妹妹——殊氛。殊氛向铁资责怪，因她误信铁资跟一个泰国富裕女子结婚，因而把香港的朋友们全都忘记了。香港那边也有变化，生意都停止了，没有人管理。铁资成为一个没有信用的人。之后，铁资收到其他住在香港的人之信件，但他也失去信心回香港了。

不久，铁资被介绍去当中文老师。有一天，当他走过一家卖衣服店铺，突然看见一个很像“青玉”的小姑娘，美好的记忆又回想起来。他偷偷看看了几天，最后他才发现，这个姑娘是一个学生的姐姐。

这个姑娘名叫“彬育”（泰语名称，意指玉钗）。父亲已经死去，母亲对铁资印象也不错。铁资也许对自己的命运感到无聊，想要订婚成家。他具有各种各样的工作经验，会做菜又会做衣服，所以他便请求彬育的母亲收他当雇员。起初，彬育的母亲不敢答应，但后来也顺水推舟答应了。铁资再改职业从中文教师去当打杂雇员，但这次，他不是为了工作而是为了接近彬育。

从少年到长大铁资的命运都充满艰苦与险阻。虽然彬育的母亲没有嫌恶他，但讲到结婚的事，彬育妈要求 600 铢聘金。铁资没有那么多钱，只好先订婚，然后再想别的办法，以能积蓄足够聘金来跟彬育结婚。最后，铁资搬到乡下去开一家裁缝，因他计算这样比回去当老师好。铁资去的地方叫“邦诺曲”（夜功府的一个镇）。他碰见一个漂亮迷人又当老师的混血华裔女子，名叫“枯通勘”（枯指老师，通勘意作黄金）。枯通勘的美貌和多才多艺使铁资的心动摇，但因他有良心，要对他的订婚对象忠诚，他跟枯通勘并没有什么男女关系。枯通勘也爱戴铁资，虽不能结成夫妻。

铁资的运气总是难免灾难。为了赶快积蓄足够聘金去跟彬育结婚，他参入一个当时做小生意的人时尚的月兰会（泰国人习惯地称叉）。可是月兰会的头领倒会逃走，他筹齐 600 铢聘金的计划不得不延迟下去。刚好那时候他认识了一位会讲粤语的德国人，名叫“侯”。侯对铁资很友好，也劝他去搞建筑承包工作，他听从，铁资的命运又再起变化。公元 1933 年 12 月，老外“侯”便接受铁资在北碧府工场那里工作。

北碧府的工作完成后，铁资的出路又变空白。他的建筑承包经验还不够，计算价钱还有问题。有一天，为了讨取他的钱，他到巴兰武里（巴蜀府的一个县）去找月兰会逃跑的头领。虽然他没有达到目的，但月兰会头领介绍他给一个名叫“信多”（狮子）的人。信多刚在找一个助手去帮他的大老婆在桂武里县做生意。铁资再重新就业，在信多的大老婆（夜藩）那里当经理。后来，在信多与夜藩之帮助下，铁资才有足够的钱去跟彬育结婚。

铁资跟彬育结婚后，他们俩搬家到桂武里去。后来铁资想到南部去开发新机会。他试过送西瓜到董里、洛坤、合艾、宋卡等去卖。首次成绩很好，但后来发生错误，造成蚀本，铁资还是辛辛苦苦地找出路。这时，惟一的好消息便是他已经当爸爸了。接着铁资告知信多和夜藩他要到“塌填”去开发生意。不幸，在塌填的努力没有获得好结果，铁资跟妻子以及小孩便回曼谷。刚好他碰到一群以前认识的工程师，他们当时曾经一起跟老外“侯”工作。铁资再次回归建筑承包的职业。

小说《风中之竹》在这里叙述了铁资非常长期的承包建筑职业。从软弱的开始，但有同情者协力，后来有更多的经验，但是遭遇不良助手，携走金钱以及在背后说坏话。铁资没有灰心失望，坚持奋斗，符合他长大的名字“铁”。在二次世界大战时，铁资的运气渐渐转好，因他累积有一些重要的建筑材料，如水泥等。他的工作得到效益，又得到建筑材料涨价部分的盈利。彬育是他的善良妻子，忠实帮他管理家庭，但在做生意与管理金钱，彬育总是有限。当时，比较富裕的人，可以娶许多老婆。彬育也允许铁资再有小老婆，但铁资不在意，因为在铁资的怀念里，永远有对红玉的感情在内。

二次世界大战的时候，日军控制暹罗国。铁资将要遭遇大祸，因他拒绝为日军制造炸弹的组成部分。由于铁资经常做一些好事，懂得恩德仁义。他曾经跟日本公司工作，帮助社会善事，又培养好几个中国青年自由队。后来，这几个青年会都协助他。铁资的生活一直历尽艰辛，虽地位转好，但仍难免不幸与困苦的事。最后，铁资冒着风险去南京，因他得知红玉嫁到那边。他希望他有机会向红玉道歉，但对他自己去寻找之努力，都没有得到结果。也许他与红玉之间没有缘分。

经过各种各样的艰难困苦，铁资不会因再失败而悲痛。铁资的运气只会更好，没有不如意。最后，他在一幅图画前满意地观赏画中的竹丛。虽然许多大大小小的竹枝，没有像大竹群那么茂盛，但它们也生长在一起，相互与风斗争。铁资年纪已大，有子子孙孙在身边。最后，直到他老了以后病逝在医院为止。他死后的尸体捐给医院学生研究，没有浪费，也没有成为负担留给子孙。

四、《跟公公在一起》概略

这部小说的开始有两个主角：第一个叫“ ”指“公”（泰文按潮语译音 gong），另外一个 12-13 岁的孙子叫“ ”泰语发音“育”（音 yok）。他们俩住在一起，相依为命，做着各种各样低微工作。虽然生活困苦，“公”恪守清廉正直的做人准则。阿公常常教导孙子育“贫穷不会羞耻，但应该羞耻的是因为当一个坏人”。[1] (P7)

公与育的住宅是一座接近菜市场的排屋，附近的邻居都是朝夕糊口的穷人。育经常去买东西的大市场有更远一些的距离，但所有人家对他都很熟悉，因阿公食槟榔成瘾，有些老故人还叫阿育带些鲜槟榔回去给“公”。大市场那边的摊贩有华人和泰国人。有些女子摊贩原是泰国人，但因嫁给华人，后来就会讲华语而且讲得很地道。

每天育负责到市场买菜的责任。跟阿公吃完早餐，就把盘碗洗干净，然后才到学校去。在学校里，育有一位老师名叫“班雍”，是善良的榜样。班雍老师跟“公”很亲密，因相识已久。阿公虽从中国来的，但他对泰国的环境适应得很好，没有那些旧头脑的狭隘民族观念，反而他与外族能和谐融洽地相处，对这片新土地具有忠实感恩的情怀。因此，“公”是文化交融的优美典范，也是随着世俗现代化的新观念。

公和育居住地附近的老百姓形形色色，相同的地方是民俗观念，例如：迷信妖精鬼怪、男女恋爱而私奔、潮人的生活、泰国人喜欢当官的情况等等。育曾经问阿公关于他的来历，但“公”不肯解释，只说以后他会自己了解或者到

[1] . [M]. : . . .2538.

时他会给育讲。

因公的善良与忠实，大家都尊敬阿公。所以，虽是贫穷，公也能当顾问给阿平，因平爱上一个泰籍女子，但母亲“玉珠”不允许。最后玉珠不但能接受，而且发现那个讨厌的泰籍媳妇，其实还是不错的。

由于阿公的善良榜样与忠厚品格，终于，在阿公踏上 70 大寿之际，附近的老百姓全心全意给阿公举办生日庆祝会。很多人都来向阿公祝福，连富裕的人都会羡慕。

五、《恩惠情爱》概略

泰国华裔长篇小说《恩惠情爱》虚构描写曼谷潮人的命运与生活，并且叙述潮人在泰国的生活观念以及作者所见所知的潮人特性。作者曾经跟底层潮人居住，又很感动潮人一直保留自己的风俗与传统。

“茂”是一个卖猪肉的商人，他非常关心他一家人，每日勤劳工作。他的妻子“清”品格很好，还有一位叫“金伯”的当好邻居，另有一位叫“周”，是一家脚踏车与摩托车零件工厂的头领。阿周常常来当金伯的客人。

老实忠厚的阿茂，不能避免被贪污警察榨取。情况越来越坏，阿茂也忍不住，引起一个警察的不高兴。不久，茂被警察逮捕，控告他扣斤压两，然后被逐出境回中国去。茂的妻子无依无靠，还好有金伯和阿周协助。此外，又有一个心情良好的妓女叫“宋媳”也常来帮助阿清。后来，他们居住的贫民区失火，金伯被捕，控告他是纵火者。最后周便接受阿清与她的孩子，重新组成家庭，金伯也被释放。

小说的内容具有勤劳刻苦的精神。重要的是人与人之间的感恩、爱情、恭敬与仁慈。小说取名有“ ”（音 pit sa wat）一词，指的是纯洁的“情爱”，对违反道德的情欲毫无关系。

第一节 作品中的潮汕语言特色

不少泰国人以及泰国华裔，为了了解华人事件或传说，求助阅读泰文书籍

与文章为知识来源。

泰文的文体机构是以声母、韵母和声调拼写而成，类似英文与其他拼写的文体。既然如此，泰文可以广泛地拼写各种各样的外来词的音译，并且能够拼得非常标准，念起来跟外来语接近；因此，泰国人常用泰文拼写外来词，无论是英语、华语、日语和其他不同语言。不能使用泰文来拼写的声音和声调，或者拼得不准确，算是很少。

无论如何，过去应用泰文来记述外来的事件，也常有关于人物、地名、物品以及各种风俗的名称与叫法的错误。这个原因有两大来源：

- 1 记述的人，拼写一些外来语，例如：英语、法语、华语等，有时也听不清楚。这是因为对所听见的语言不习惯或不熟悉。
- 2 记述的人，当然按顺口的泰语来拼写，或者趋向于有意义的泰语文词拼写而成，例如潮人的“陈”姓，通常被拼成“dan”，不像潮人发音的陈姓“dang”。这是因为“dan”在泰语中有意义，可是潮人的“dang”比较罕见。

中国的古典文学名著《三国演义》于曼谷一世王时被译成泰文，由昭披耶帕康（浑）为主组成翻译队伍。这部翻译文学问世后，立刻受到了读者的热烈欢迎，一直流传至今。可是当今泰国人已开始学中文了，但他们学的显然是现代汉语，即“普通话”，因此，他们常在阅读或理解小说里面的人物或地点名称时遇到一些困难，因当时的翻译基点是以福建音（闽南语）为主。此外，一些利用泰文拼写的闽南语也不太准确的。

迁移海外到这片黄金土地的华人，跟泰国人同耕定居在一起，已有悠久的历史，可能比素可泰王朝还要早，但是，如今已经很难证明当时的潮人有多少。到了大城王朝，就逐渐有零星记载有关潮人远离家乡，投靠暹罗帝王的福荫。

等到大城王朝末期，暹罗国被缅甸大规模地侵略，大城王朝灭亡。当时的披耶达，即后来的郑王，尽力聚集英勇爱国的暹人，恢复了暹罗国的统治权，后又建立了吞武里王朝。当时，披耶达所聚集的暹兵，有不少部分是潮人。这

是因为披耶达的父亲是来自澄海县的潮人，披耶达则是潮人后裔。

郑王与潮人关系的情况下，无疑地促进了一批又一批潮人旅居泰国。从吞武里王朝一直到曼谷王朝初期。潮语，如语句、名称、称呼、物品以及食品饮料，都常有潮语音译混合在日常生活的泰语里面。虽然说，泰语也有一部分是福建语（闽南话）音译而成，因为福建人移居泰国比潮人还要早，但是潮语属于闽南语系；潮语则是闽南语的次方言。因此，研究泰国历史与文学的中国文化，如果只用现代汉语（普通话）为基础，也许会有不准确的问题，但如果能够利用潮汕语言的知识来研究分析，相信会获得更好的结果。

小说中的潮汕语言特点，首次应该指出专有名词、名称、代词和称呼，例如：泰文原版的小说《泰国来信》，即中文翻译版本《南风吹梦》的主人公叫陈璇有，他的同伴一起到泰国去，一个叫郑盛，另外一个叫黄金。途中，碰见一位善良长辈叫罗永泉，又接收璇有为义子。后来还介绍璇有和黄金给他的亲戚当雇员。罗永泉的亲戚名叫罗源通，而源通有两个女儿名叫美瑛与红梅。这些姓名出现全都用潮汕音；作者牡丹利用泰文拼写得清清楚楚。可是，一些不懂潮语的翻译者，如北京的中国友谊出版社，在翻译过程当中造成了很多错误，如：陈璇有译作曾璇有、郑盛译作郑成、黄金译作洪金等等。除了这三个名称之外，中文翻译版本《南风吹梦》，还有一些不准确的翻译对照如下面的评论：

第9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焉猫不防备，扒倒碗橱柜。”看来，罗源通的“猫儿”，正应了我们这句谚语。她自比小说中的张瑞锦，请恕我直言相问：是否每个朝代的女子都喜欢把自己比做小说中的女主人公？

【评论与改正】上面的谚语是中文版本《南风吹梦》翻译而成，可是作者牡丹的原本《泰国来信》，是从潮人俗语直接翻译过来的。这句俗语原是“镇甚猫咬破橱”^[1]（P103），以前旅泰的潮人，几乎人人皆知。另外，小说中的女主人公，应该叫“张翠锦”，并不是张瑞锦，因这部小说原来是从很受欢迎的潮剧剧本《火烧临江楼》得来的，剧本中的女主人公，姓张名翠锦。该剧的来历和

[1]

[M]. :

. . .2550.

张翠锦的名字也可以在《潮汕百科全书》参考。[2] (P260-261)

第 13 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就算这么定了啊！等春节前永泉回来，就择个迎娶的日子把喜事办了，能在年内更好。……”

[评论与改正] 牡丹的泰文原本，在这里使用“ ”一词代替春节。“ ”（音 dut）是时节或年节的意思，而“ ”（音 jeen）是中华或华人的统称。“ ”（音 dut jeen）一词翻译成春节也没有什么错误，可是潮人的风俗习惯并没有这样的说法，而是通俗叫做“过年”。潮人过年的习俗活动是潮人时节中最隆重的传统。

同一封信，又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他们能找到值钱的东西吗？值钱的东西哪能在水底下藏着呢？是水底下有金沙吧？”

“不是，没有金沙。因为岸边住家人很多，不时有人把东西失落在水里。他们潜水打捞，有时也能捞上点什么值钱的东西，有时什么也捞不着。”

“既然这么没准，还成天泡在水里捞，合算吗？工作得到的钱，是靠的住的，这样凭侥幸是靠不住的。”

“对了！但有些人就爱这样侥幸，他们认为可以免受劳累，可以象赌博一样侥幸获得一笔钱财，这就是泰国人的一种癖好。许多年前，有一个叫王二哥的中国人，他就利用一些泰国人投机取巧想发横财的心里，在这里开了一个赌场，搜刮了大量的钱财，最后成了一个大财主。”

[评论与改正] 在最后的段落中，牡丹泰文原板《泰国来信》，提到一位泰籍潮人，常称“二哥丰”，可是在《南风吹梦》，这里可能翻译者想要写成“丰二哥”，又打错字成为“王二哥”。此外，二哥丰应该是泰籍华裔，并不是中国人。他的名字叫郑智勇，潮汕百科全书就有这一段的记载：

[2] 潮汕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潮汕百科全书[M].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4.

郑智勇（1851-1935）原名郑义丰，又名礼裕，别号二哥丰。出生于泰国。祖籍潮安县凤塘淇园村。8岁曾随父母回乡，10余岁又赴泰国，在曼谷当苦力，加入以大哥莽为首的私派组织洪门天地会，后以其智勇和义气当上二哥。大哥莽死后继位，仍叫手下称他为二哥，世人以他的乳名叫义丰而称他二哥丰。[1]（P729）

第16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你们要相亲相爱，白头偕老，璇有！你眉清目秀，也难怪我女儿喜欢你。女孩子一到成熟年龄就老想找男人。有了孩子真操心啊！尤其是女孩就更操心了，太限制了不行，搞不好，她跟人跑了就丢脸：太迁就，她就会爬到头上拉屎撒尿。这种事不能怪男的，女的不主动示意，男的不敢。有句古语说：‘牝不鸣兮牡不应。’我这猫儿她不声不响，不象她妹妹那样张张扬扬，但心里有数。”

【评论与改正】罗源通对他的未来女婿讲的这段话，出现了很熟悉的潮人俗语，即‘爬上头拉屎！’和一句潮人成语‘狗母无摇狮，狗牯唔敢来’。实际上，牡丹的原本就从这两句俗语与成语直接翻译过来。如今，牡丹自己还能够用潮语说出这两句话来。现代华文比喻‘牝不鸣兮牡不应’，不但没有潮汕文化的味道，而且会产生一些误会，因‘牡’指的是雄性的鸟、兽，可是在潮汕方言中，‘牡’通常指雌性，例如：查牡意谓女人，娶牡意思是说娶妻子等。

第19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不要！我不要女孩，我要男孩，听见了吗？要男孩。美瑛！你得给我生个男孩，名荣钦，姓曾，叫曾荣钦。”

【评论与改正】姓陈被译成姓曾，前面已经讲过，所以陈璇有的男孩应该叫陈荣钦。

第21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1] 潮汕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潮汕百科全书[M].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4.

但有的顾客，即使跟他解释得口干舌燥，他也不理解这个浅显的道理。有的人甚至说：“这帮华人卖东西太贵了，得给他点颜色看看！”

【评论与改正】 牡丹的泰文原本，在这里利用“ ”（音 ai jek）来指华人，可是“ ”（jek）或“ ”（ai jek）的叫法是泰国人对华人的鄙称或者轻视、讽刺的表达，所以华人一词，在这里不够表达原版的泰文意思。其实泰语中所谓的“ ”（jek）原是从“叔”（潮音 jek）转变音调而来。更有兴趣的是福建话（闽南语）的发音也跟潮音一样。早期的华人，无论福建人或潮州人，经常在街头巷尾互称“叔”、“阿叔”。久而久之，泰国人也模仿地称华人做“叔”（音 jek），可是根本他们也不理解这是叔叔的称呼。后来又逐渐变成有“叔”（音 jek）与“津”（音 jeen）的分别。“津”（jeen）是华人的统称，而“叔”（jek）指的是轻视、戏弄、开玩笑等的排斥叫法。在《南风吹梦》的 260 页，jek 被译成“捷，捷仔”，又有另外注脚说当地华侨习惯译为“泽”，可是“泽”也是潮音“叔”的变调得来。

第 27 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我们的工厂叫什么字号呢？”

“应该起两个字号，一个泰文的，一个中文的，这样好记。泰文字号问美瑛好了，至于中文字号，随你的便吧。”最后，我们商定，泰文字号叫“美味糕点厂”：中文字号叫“罗万财号”。在中文字号的姓氏问题上，我们争论了很久。义父说应该叫“曾万财号”，但儿不肯，因为办这厂子的全部资金都来自罗氏，若是用儿的姓氏就不合适了。

【评论与改正】 牡丹的泰语拼音（潮音）可以明确地写出字号叫“罗万财兴”，并不是“罗万财号”。“兴”（潮音 haeng），意如兴隆、兴盛，是泰国潮人最喜欢的词汇。另外一个字号，应该写做“陈万财兴”，但因中国友谊出版公司误会“陈”（音 dan）为“曾”（音 zang），所以陈璇有就被译成曾璇有，陈万财也被译成曾万财。

第 32 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外甥女叫什么名字?”

“还没起名”我直率地回答。

“什么?到现在还没起名,可你的儿子没生下来就有名字了,太不公平啦!”

“不会起女孩名。”

红梅略加思索,大笑道:

“曾瑞锦!”

[评论与改正] 同样的道理,璇有的女孩也该姓陈,按照一出潮剧当中的女主人公,姓名张翠锦,陈璇有的女儿当然叫“陈翠锦”

第71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那住在你家旁边的那个单身汉呢,怎么样?好象他也有三十岁了吧!”

“噢,是金海吗?我不要,他呀,简直象个离不开妈妈的小孩,不知道已经成人。……”

[评论与改正] 牡丹著作的泰文原版,用泰文拼的是‘金合’(潮音 gim hah),不是‘金海’。

第78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什么?退学很久了,几天啦?”

“好几个月了,他退学至少已有三个月了,和黄阿一起退的。”

[评论与改正] 牡丹著作的泰文原版,用泰文拼写的是‘番鸭’(潮音 huang ah),不是‘黄阿’。番鸭是一种乳名。潮人习惯地起个不亲近的乳名给子女,例如:猫仔、狗仔、乌猪、番鸭等等,寄寓粗生易长之意。

除了上面有关潮汕名称与称呼的话,小说《泰国来信》,即中文版本的《南风吹梦》还具有许多用泰文拼写的潮汕语言。这些语句,如今泰国人以及泰国华裔还可以通用。有些泰文音译,连泰京王家学术院大词典也有注释,数量达上百条。牡丹的《泰国来信》,用泰文拼写的潮汕语句有如下列:

家地人 (10 页)

家地人, 又称家己人(ga gi nang), 意指亲戚或关系密切的人。

喽罗 (21 页)

喽罗 (潮音 liu lo), 旧时称盗贼的部下, 现在多比喻追随恶人的人。[1]

(P298)

头家 (31, 53 页)

头家, 潮汕话有两个义项: 一指设摊赌博的人; 一指老板、财主、东家。现在多用后一义项, 前一义项几乎已经消失。[2] (P47)

头家娘 (36 页)

头家娘 (潮音 tao gae nie) 是老板或东家的大老婆, 泰国人随着潮人的叫法拼写成泰文。

楼顶 (48 页)

楼上或上层楼房, 潮人习惯地称“楼顶”(音 lao daeng)

新唐 (53 页)

唐, 潮汕音可以念 deng 或 tang。潮人也通常自称为“唐人”(音 deng nang)。旅居海外的潮人先民, 初到泰国的唐人被称为“新唐”(音 xing deng), 过了一段时间, 可以适应泰国的风气与风俗, 才叫做“老唐”(音 lao deng)。

风水 (58, 307, 543, 548 页)

“风水”一词, 指的是住宅基地、坟地等的地理形势, 如地脉、山水的方向等。有信仰的人认为风水好坏可以影响其家族、子孙的盛衰吉凶。除了住宅

[1] 张晓山. 新潮汕字典[Z].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9.

[2] 李新魁、林伦伦. 潮汕方言词考释[Z].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2.

基地或者坟地的地理形势，潮人还习惯地称坟地或坟墓为“风水”。由于长年混合杂居在一起，泰国人也称华人的坟墓成 huang sui，类似潮人发音的“风水”，甚至泰国的王家学术院大词典里面也有“ ”（huang sui）的解释，但只是指“坟墓”而已，并没有地理形势的意思。

阿舍（59，398 页）

舍或阿舍原称权贵人家的公子哥儿，现多用以称好吃懒做的浪荡子。[1]
(P56)

吃斋（65 页）

潮人在每年农历九月初一至初十，有吃斋的习俗。以前年龄较大的妇女，也喜欢到斋堂或庵堂念经，因而引起长期吃斋。

会（指花会）（87，207 页）

“会”是“花会”的简称，也是现在政府彩票(lottery)的前身，因此如今还有泰国人称现代的彩票为 huay（会）。

会 huay go ko（208 页）

花会赌博原有 36 门，赌场用历史和传说故事的人物来代替这 36 门的名称，例如：有利、井利、三槐、月宝、占魁、合同、明珠、日山、志高、青元、吉品、元吉、坤山、万金、火官、九官、正顺、必得、艮玉、茂林、天良、江祠、太平、元贵、合海、汉云、光明、天申、荣生、逢春、上招等等。后来泰国人也跟着潮人去赌花会，所以赌场便把泰文的声母 go ko（ ， ）来共同称花会 36 门，故泰国人称之为“huay go ko”。

进盒糕点（90，92，419 页）

“进盒”是一种珍贵的盒子，里面装的糕点就算珍贵的、高等的。后来，

[1] 林伦伦. 新编潮州音字典[Z]. 汕头：汕头大学出版社. 1997.

没有装在“进盒”的一般糕点饼食，也被称为 zan ab（进盒）。

压腰（101 页）

“压腰”指的是压岁钱。潮人习惯地称之为“deh io”，但“deh”是方言词，没有书面字，所以“deh”被写作“压”。压腰也是“压肚腰的钱”的简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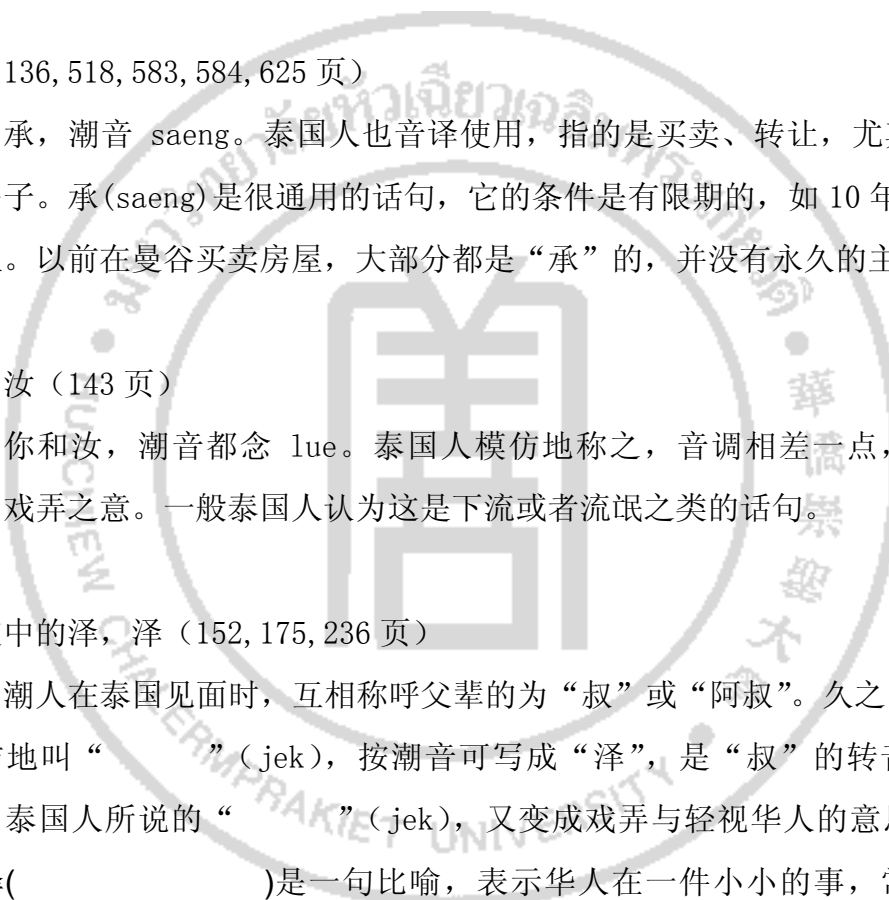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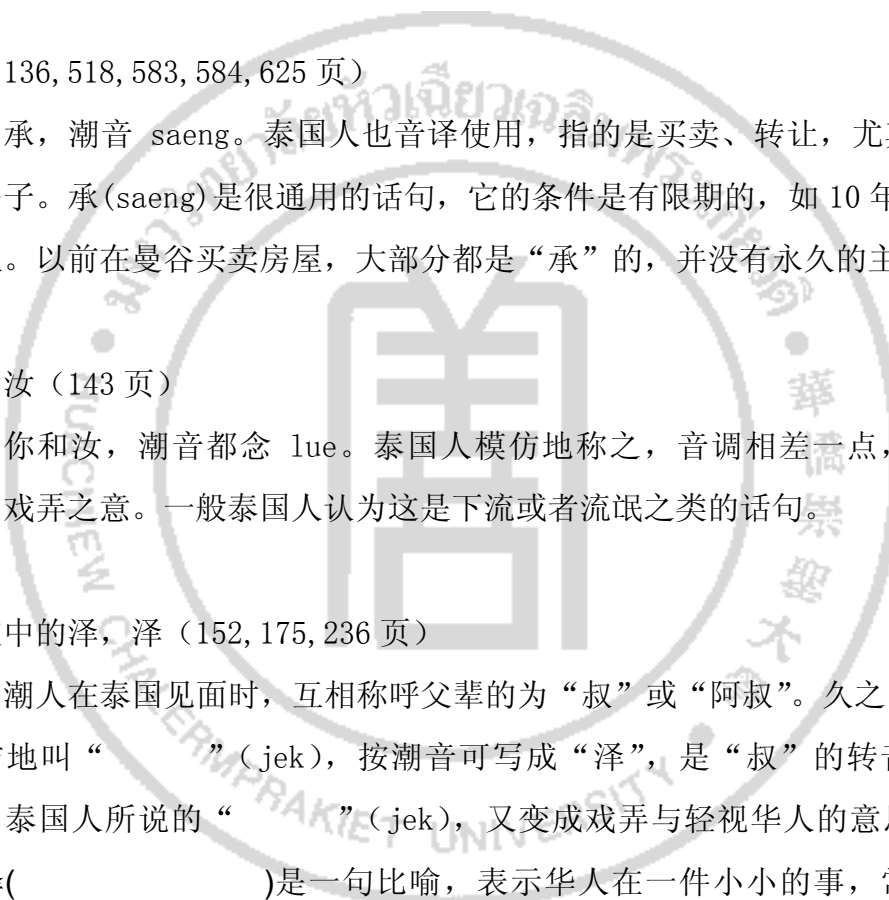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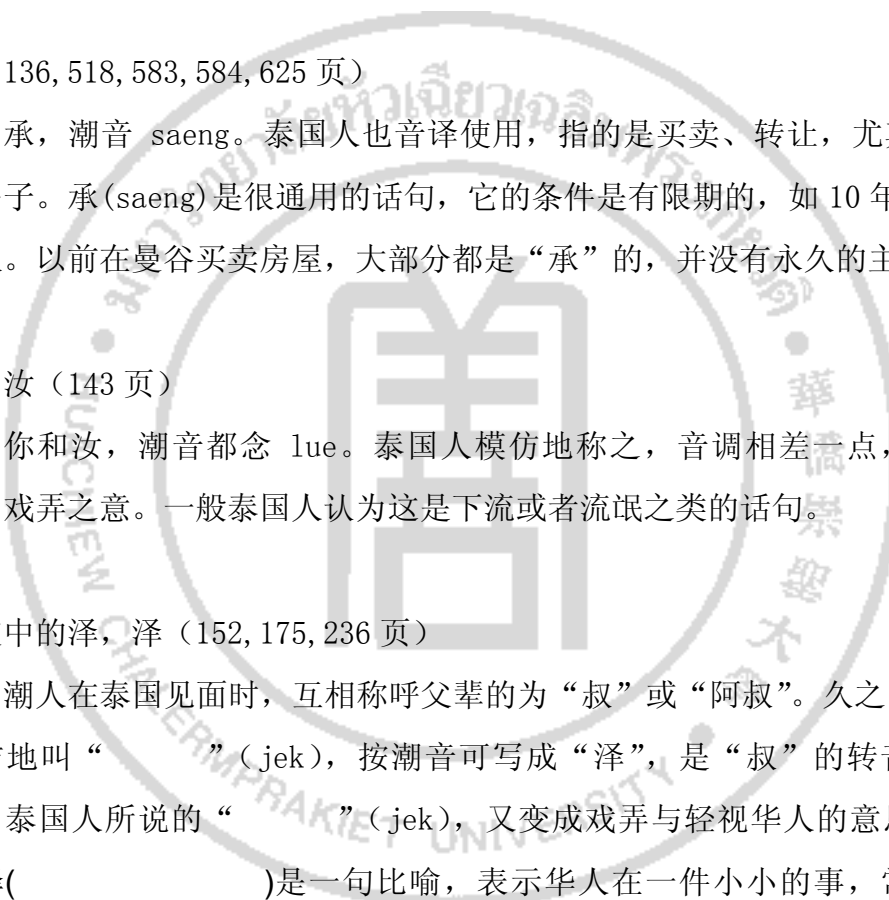
承（136, 518, 583, 584, 625 页）

承，潮音 saeng。泰国人也音译使用，指的是买卖、转让，尤其是买卖排屋房子。承(saeng)是很通用的话句，它的条件是有限期的，如 10 年或 15 年的用权。以前在曼谷买卖房屋，大部分都是“承”的，并没有永久的主权。

你，汝（143 页）

你和汝，潮音都念 lue。泰国人模仿地称之，音调相差一点，但含有讽刺、戏弄之意。一般泰国人认为这是下流或者流氓之类的话句。

火灾中的泽，泽（152, 175, 236 页）

潮人在泰国见面时，互相称呼父辈的为“叔”或“阿叔”。久之，泰国人也模仿地叫“”(jek)，按潮音可写成“泽”，是“叔”的转音变调。后来，泰国人所说的“”(jek)，又变成戏弄与轻视华人的意思。火灾中的泽()是一句比喻，表示华人在一件小小的事，常常大声吵闹。

功德（157, 158, 307, 389 页）

“功德”或“做功德”是以前华人办丧事不能缺少的仪式。潮人给父母过世做功德细目很繁，包括祭拜、诵经、过桥、烧纸料等仪式。本文的第二节有更详细的解释。

清明（164, 348 页）

清明是华人到祖先坟地“扫墓”与祭拜去世者的时节，也是潮人一年中八大时节之一。

菊花茶（187 页）

菊花茶是一种泰国人与华人非常喜爱的饮料。

香港（205 页）

香港，作者牡丹用潮音拼写成 Hiang Gang, 但泰国人习惯地称香港为 Hong Kong，是从粤语音译过来。

陈世美（261 页）

陈世美是潮剧《包公铡美》的主人公，牡丹用泰文拼写得清清楚楚。在第三节有关潮剧的内容中，便有更详细的解释。

小姐（340 页）

小姐，泛指富裕家庭的女儿。

普宁同乡会（347 页）

指曼谷普宁县潮人的同乡会馆，在本文第四节有更详细的解释。

台湾（348 页）

台湾，作者牡丹用潮音拼写成 Tai Wuang, 但泰国人平常拼写成 Dai Wan.

面条（351 页）

一种黄色，面线较大的面。潮人喜欢在祝寿时炒面条，表示祝贺长寿。潮人也有一种白色，面线较小的面，叫做米粉。另外一种闽南人的面，线比面条小，叫做面线。

生日 (358 页)

“生日”或“做生日”是潮人给父母或长辈在 50 岁以上祝寿。本文的第二节有更详细的解释。

关公 (371 页)

关公指《三国》或《三国演义》的关羽。潮人常敬称为“关公”，又被认为是忠厚信实的神。

郑王 (373 页)

郑王就是郑昭，也作郑信，吞武里王朝的创立国王。郑王原是潮人后裔，因他的父亲郑镛是当时潮州澄海县华富村人，后移居泰国又娶泰国妇女为妻。

列国 (278, 373 页)

“列国”原是《东周列国志》，是中国古代的一部历史演义小说，作者是明末小说家冯梦龙。这部小说由古白话写成，主要描写了从西周宣王时期直到秦始皇统一六国这五百多年的历史。曼谷王朝二世王时，这部小说被译成泰文文学，取名“เสียดศึก”（音liad gog）

月兰会，会的头领 (431 页)

月兰会是以前潮人经商筹集基金的方法，简称作“会”，潮音 huay，但这种“会”跟赌博之类的“花会”毫无关系。月兰会的头领，常称“会头”。

葵笠 (469 页)

葵笠，也作斗笠。

王金龙 (493 页)

王金龙，家喻户晓的潮剧角色，是《王金龙与玉堂春》戏剧的主人公，在第三节有关潮剧的内容中，就有更详细的解释。

报德善堂（547 页）

俗称“报德堂”是泰国久负盛誉的善堂之一。公元 1910 年创立至今，其善行并包括华侨医院和华侨崇圣大学。本文第四节有更详细的解释。

牡丹的另外一部小说《雾散之前》中，主人公有两位：一是林源盛，另外一位是林橙。林源盛的妻子名叫“芩”，是药材铺东家“头家岳”的女儿。后来源盛生有一个男孩名叫“东”，又有一个女儿叫“妹”。林橙则娶妻子叫“娇”生有两个男孩叫“全”与“存”。这些名称都是由潮语发音的。关于林橙的名字，其实还有一个同音字，即“情”，但“情”不太适合做男人的名字。我的意见跟作者牡丹相同。

此外，牡丹著作的《雾散之前》，也使用泰文拼写了一些潮汕语言和名称。为了简略潮汕语言的解释，下面只表现泰文拼写的潮汕语言的字体，没有像《泰国来信》一样的解释。

寄批（23, 114 页）

对联（66, 67, 77 页）

爹，头家，座山（69 页）

优，把戏（70 页）

包公，陈世美（120, 201 页）

压腰（68, 150 页）

客家（92 页）

脉（151 页）

癫僮（160 页）

功德（189, 190-191 页）

风水（183, 190, 241-243 页）

泽（jek）（184, 251 页）

初三（185 页）

龙莲寺（185 页）

二盘（197, 223 页）

绝种 (228, 463 页)
先生 (242 页)
红包 (243, 290 页)
肉面 (247 页)
无头路 (275 页)
斋堂 (321, 324, 326, 339 页)
新新 (324 页)
潮阳 (355 页)
潮州 (371, 373, 378 页)
孟子 (422 页)
吃斋 (482 页)
除 (484 页)
清明 (487 页)

牡丹的长篇小说《风中之竹》，主人公姓詹名珠，四岁时被带回饶平家乡。阿珠有年龄接近的张氏亲戚朋友，如：白玉、红玉、青玉以及一位堂弟叫秋松。阿珠称白玉和红玉的父亲为“三叔”，还有另外一位叔叔叫“良资”，又有许多潮人的长辈称呼，如：阿嫂、阿姐、老公、老妈等。此外，还有一些用泰文拼写的潮汕语言和名称。为了简略潮汕语言的解释，下面只表现泰文拼写的潮汕语言的字体，没有像《泰国来信》一样的解释。

背岭村, 新丰镇, 饶平县 (17 页)
暹罗 (19 页)
番仔 (18, 19, 25, 33 页)
葵坑 (21, 25 页)
秀才 (26, 38, 39 页)
寨 (围寨) (29 页)
新妇仔 (32 页)
元宵 (42 页)

- 三字经, 千字文 (43 页)
- 张良, 韩信 (45 页)
- 刘邦, 成吉思汗 (Genghis Khan) (46 页)
- 筹 (籌) (54, 56 页)
- 科举制度: 状元, 榜眼, 探花, 翰林, 进士, 举人, 秀才 (55 页)
- 医仙 (58 页)
- 谢氏家族 (70 页)
- 少爷, 小姐 (86 页)
- 李, 桃, 梅 (98-100 页)
- 压腰, 红包 (136 页)
- 红楼梦 (138 页)
- 输摊输宝 (149 页)
- 宝珠 (161, 395 页)
- 讖诗 (55, 170 页)
- 牧师 (175 页)
- 韩江 (191, 486, 489 页)
- 松口, 梅县 (200 页)
- 表妹 (366 页)
- 痴哥 (383, 384 页)
- 五加皮 (药酒) (459 页)
- 湘子桥 (486, 489 页)
- 韩愈, 韩湘子 (487 页)
- 黄冈 (488 页)
- 沙蚕, 江瑶柱, 江珧柱, 亦作江鱼裕 (502 页)
- 铁资 (196 页)

由于《风中之竹》的故事内容很长, 小说原版有两本。第一本有 551 页而第二本有 687 页, 全长共 1, 238 页。第二本也有许多用泰文拼写的潮汕语言和

名称，下面只表现它们的字体。

新唐（41, 46, 116 页）

大峰祖师庙（67 页）

长春药酒（67 页）

黄伯（78 页）

板绫丝布（132 页）

屐（152 页）

尾（末端）（182 页）

表妹（221 页）

投标，标会（181, 232 页）

月兰会头领（238 页）

国民党（418 页）

洪字，也可能是洪济（洪门共济）（423, 424 页）

羹利梯头（424 页）

细弟（501, 528 页）

三兄（665 页）

育·巫拉帕的小说《跟公公在一起》，其主人公叫做“gong”（公）。潮人有内公与外公之分别；内公指的是爸爸的父亲，外公则是妈妈的父亲。在这部小说中，作者大胆地利用泰国人通俗模仿潮人代词“你”和“我”的叫法（拼写成 lue, ua），显示在很多对话的地方。另外，作者还拼写了不少潮人的称呼，利如：兄、姐、嫂、爹、婶、阿伯、阿弟等等。此外，又有一些很明显的潮州音主角，如：在菜市卖粿条、肉面的阿成、年龄五十的妇女玉珠，平哥的母亲、杀猪的令兄、卖猪肉的光兄和一家菜馆的老板贵兄。

育·巫拉帕的小说《跟公公在一起》，还有一些使用泰文拼写的潮语词汇如下列的分析解释：

肉脞，豉油，豆酱（27 页）

“脍”指末儿，碎儿：肉脍，亦作肉末。[1] (P613)

豉油，就是酱油。[2] (P840)

豆酱：潮汕地区的一种酱料，用大豆通过发酵加工制成。[3] (P840)

打卤，杂菜 (29 页)

打卤：(潮音 pah lou) 用盐水、酱油等浓汁制作食品，如：打卤鸭 (卤鸭)、打卤鹅 (卤鹅) 等。

杂菜：(潮音 zab cai) 熬煮较烂的杂菜或蔬菜，是一种普普通通而很受欢迎的潮菜。

草粿 (66 页)

草粿，也作草粿，一种潮人熟悉的小吃，黑颜色，吃时常加点红沙糖。

盐船 (115 页)

盐船：一种在大河上搬运盐或其他货物的船。盐船平常没有机器，得使用气船拖运。

杂工 (121, 123 页)

杂工，也作什工 (潮音都念 zab gang)，指苦力或劳动的工作或工人。

板绫裤 (149, 275 页)

“板绫”是以前比较珍贵的丝织品。为示珍重，用板绫做成的裤子常穿在特别的日子。

肥 (162 页)

“肥”指耕田种菜用的肥料。泰国人简单地拚写作肥 (音 bui)。

[1] 张晓山. 新潮汕字典[Z].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9.

[2] 同上

[3] 同上

冬菜（168 页）

冬菜，潮音 dang cai，是一种半干态非发酵性咸菜。中国名特产之一。有川冬菜与津冬菜两种。冬菜营养丰富，含有多种维生素，具有开胃健脑的作用。多用作汤料或炒食，风味鲜美。

头家（169 页）

头家，前面已经说过。

畚箕（177 页）

畚箕，潮音bung gi，竹子编成用以挑土或清垃圾的器具。[1] (P151)

乌凉（180 页）

乌凉是泰国过去的潮人黑咖啡（不加牛奶）加冰的饮料。

粥，糜，泰式炒粿条（192 页）

粥：用米、面等煮成的比较稠的半流质食品。潮汕话中的粥与糜（稀饭）是不同的。

糜是稀饭，跟又稠又烂的粥有所不同。

泰式炒粿条的主体是粿条。“粿”潮汕地区多写作“粿”，用米粉末儿做成的各类饼食点心，潮汕话统称为“粿”，如年糕叫“甜粿”、印成桃形的叫“粿桃”、拌上鼠曲草末儿的叫“鼠曲粿”、切成条的叫“粿条”等等。[2] (P80) 泰式炒粿条是一种中泰混合的小吃，以潮人的粿条为主体，加以泰式烹调，是饮食文化交流的典型。

粿条，肉面（253 页）

粿条：在「泰式炒粿条」中已经解释。

[1] 张晓山. 新潮汕字典[Z].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9.

[2] 李新魁、林伦伦. 潮汕方言词考释[Z].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2.

肉面：潮人发音为 bha mi，是面加有红烧猪肉的小吃，可干吃或做成汤面。以前泰国的“肉面”是以讲粤语的广府人经营为主，但后来潮人做的也有。肉面（bha mi）也成为泰语中的常见词汇。

肉绒（254 页）

肉绒是用猪肉做成肉丝的食品，潮人喜欢吃白糜配肉绒。

豆花（267 页）

豆花指的是豆腐脑。

生日（274 页）

生日与做生日，前面已讲过。

花篮，肉腊（276 页）

花篮：“篮”（潮音 na）用藤、竹、柳条等编的盛东西的器具，上面有提梁。花篮是加有花草图画又涂上漆的蓝，适用于婚礼、做生日的仪式。

肉腊：“腊”（潮音 seh）新编潮州音字典（327 页）指量词，意思是“一长块”，但作者在小说中指的是整块猪肉包括猪皮和皮下脂肪，适用于谢神或者做生日的仪式。

总铺（278 页）

总铺：这里作者用泰文拼写了一句“总铺”（音 zong pou），也许他指的是“阿总”（音 a zong），即“厨师”的意思。

另外一部育·巫拉帕的小说中《恩惠情爱》，也具有潮人的名称，例如：金伯伯、周、茂、清、阿龙等等。又类似小说《跟公公在一起》，《恩惠情爱》之中的对话，也随便地用泰国人模仿潮汕音的“你”和“我”，也有明确的潮人称呼，如：兄、嫂、爹、阿伯、阿弟、阿妹等等的叫法。

关于泰文拼写的潮汕词汇，在小说《恩惠情爱》之中也不难找到。有时候，一般泰文拼写的潮汕词汇也混合了泰语在内，如：

杂工（什工），叔（泽）（15，291 页）

此泰语译音词，前面已经讲过。

送批，亦作寄批（15 页）

“寄批”是以前华侨、华裔寄回家乡养家糊口的钱。潮俗：寄钱曰批，无钱曰信。

公司（19 页）

泰国音译词，常指老板供给员工的东西。

饼食小吃（20 页）

泰语只音译“饼”一词，泛指华人各种各样的饼食小吃。

饺，肉面，粥（21 页）

“饺”是泰语音译词，泛指华人的饺子。

肉面：前面已经说过。

粥：用米、面等煮成的比较稠的半流质食品。潮汕话中的粥与糜（稀饭）是不同的。

压腰（65，84 页）

压腰指的是压岁钱。潮人习惯地称之为“deh io”。“deh”是方言，没有书面字，所以“deh”者“压”也。

头家，阿舍（84 页）

头家与阿舍，前面都已经说过。

补药（104 页）

补养、补充身体所缺的营养或药物。

头家娘（149，598 页）

头家娘（潮音 tao gae nie），即老板娘，通常指老板或东家的大老婆。

开胸衫（155 页）

开胸衫，泰国华人与泰国人常称 *gui haeng sa*（正音 *kui haeng sa*），是一种非常普遍的园领上衣（唐装）。

所谓唐装，是有别于西装的唐人服装，潮人称为“本地衫裤”。有开胸衫和大桐衫。开胸衫为平裾，胸前正中对开，企领，一般为七个钮扣，小孩为五个钮扣，从领下至衣身的距下边几寸上平分缝上钮扣。钮扣也是以同料布缝制的约一寸余长的布条对摺，结成钮扣或钮套，（后来钮扣有了铜的、或塑料的，钮套也改为挖孔。）袖与衣身的布是相连的。衣袋缝在前面左右两片下端，没有袋盖，成人的还在胸前左右边再加上一或两个小袋。开胸衫多为男人穿的，妇女穿的除内衣外，外衣则是大洞衫。[1]

乌热（158 页）

乌热是以前潮人的黑咖啡，不加牛奶又不加冰的饮料。

狗种（208 页）

“狗种”是潮人发脾气或不满意而骂人的口气。

白食（292 页）

“白食”是潮人在泰国的习惯用词，通常指租或者承房子时额外付给房东的钱。顾名思义，就是「白白食掉」之意。

衰（314 页）

衰，潮音 *suay*，泰国人用泰文拼写，指倒霉的意思。

官司好打，狗屎好食！（386 页）

潮人俗语。泰国人直接翻译成泰语，又是一种比喻，以劝告人家不要随便打官司。

[1] 引自中国网站 <http://cs.hlgzs.com/Html/?835.html>

剖鸡教猴（392 页）

这也是潮人俗语。“剖”是方言字。泰国人有类似的比喻，意思是说杀鸡给猴子看。

炖（446, 447 页）

“炖”是煨煮食品使之熟烂，也可以把菜、酒等盛在碗里，再把碗放在水里加热。

批馆（458 页）

批馆指以前潮人寄送钱与短信回家乡的行业，等于现在的银行汇总业务。批馆也带回了家乡的邮件来给寄批者，所以有银行又有邮政局的责任。

地主爷（587, 595, 596 页）

地主爷原是土地神，又是潮人民间信仰的一部分。“地主爷”在本文的第四节就有更详细的解释。

红包（597 页）

“红包”常指红纸包起的压岁钱，因此潮人也常称压岁钱为“红包”。另外，红包还可以在别的庆典当礼物，例如婚礼的敬甜茶等。

陈焯刚（598 页）

“陈焯刚”，潮音 dang doh gang，是三聘街中的一家大金行，有一百多年的历史。这里“陈焯刚”被用做比喻，当一位老板娘身上带有很多金项链、首饰等，人家便称她为可以移动的陈焯刚。

第二节 日常生活中的潮汕习俗

潮人的品质与性格，除了跟泰国人有差别之外，对福建人、广府人、客家

人（闽南人）大量在泰国南方发展，主要的职业便是开锡矿为主。其他的潮人、客家人、海南人与讲粤语的广府人分布在泰国各地，其中大部分从苦力劳工的工作做起。过了一段时间，筹集足够基金或者有贵人协助之类，就逐渐找机会做生意。

一般地说讲粤语的广府人很善于用车床（旋床）加工零件，许多富裕的广府人就是从这项行业发达的。做小生意的也有，如路边或小巷里叫卖汤饺、叉烧肉面的小摊子都是广府人为最。客家人善于做皮鞋，海南人则善于当木匠；以前做家具的工匠大都是海南人。比较有钱的海南人，也有不少向客栈（酒店）行业投资，如今泰国人还喜欢统称酒店的老板为“Go”或“A Go”（海南语音译，意指兄或哥）。关于潮人的生活与生存，潮人喜欢做生意，无论任何大小生意，他们都想试探一下。牡丹的中文翻译版本《南风吹梦》，在第 13 封信的末端，就有这样一段陈璇有给他母亲写信有关做生意的概念：

…那天，我兴高采烈地回到店里。我想泰国人好碰运气，好侥幸发财，不愿实实在在地干活，也好！我们中国人（潮人）可以通过老老实实地干活，实实在在地做生意，慢慢富起来。[1] (P68)

牡丹另外两部小说《雾散之前》和《风中之竹》的主人公，也证明了潮人好自由又好做生意的精神，如《雾散之前》的林源盛，虽没有中医治病的基础，但他也试做成药去卖，后来又创制药立工厂；《风中之竹》的铁资也曾在香港做小生意，买卖水果。

育·巫拉帕的《跟公公在一起》，也有很多地方提到潮人在菜市做生意的情况。他的另外一部小说《恩惠情爱》，当卖猪肉的“阿茂”被警察逮捕，他的妻子非常痛苦，不知所措。金伯与阿周建议应该找一条出路给阿清。金伯出头到菜市收卖猪的脂肪杂碎，然后在阿周的帮助下烧熬成猪油，可以卖给做菜的摊贩。这不但可以替阿清赚一点钱，而且造成一件小生意以后可以让阿清去自己做。

[1] [泰] 牡丹. 南风吹梦[M]. 杨培林编辑.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社. 1984.

以前潮人做生意，如果资金不足，又没有像目前一样的银行可以借钱。做生意的人，大都利用“月兰会”，简称为“会”来筹集基金。可是这种民间的集资，有时也被作弊，尤其是找不到月兰会的头领。在《南风吹梦》中的第70封信就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我（璇有）入花会赌输了好几千铢。所说的花会，并不是那种不正当的赌博，而是大家合伙投股份，泰国人又称之为股票。我们的那位花会主持带着股东的数万铢逃走了。其中我的钱最少，因为我只出了一股，每股是五百铢。共投出十轮了，连本带利，我失掉了近五千铢钞票。

【评论与改正】在翻译过程中，这一段小说里面又出现了重大的错误。这里简称的会（潮音 huay）是指以前潮人为经商筹集基金的“月兰会”，跟赌博的花会无关系。泰国人又称之为‘叉’（潮音 share），是从英文音译过来，意思是指‘合用’，并不是股票。创办月兰会时，常称做‘起会’或‘请会’，主持人也俗称‘会头’，其他参加会团的叫做‘会仔’。首次集合，会头得到第一批‘会钱’。以后每月或每期，会头就得‘填会’，又有责任举办集会给会仔轮流投标，叫‘标会’，谁标给的利息最高便先得到会钱。不需要使用会钱的‘会仔’，可以收尾，当然也得到最多利息。如果资金较高的月兰会，每次集合也设有宴席，常称之为‘会桌’。泰国人只简单地借‘会’一词音译成泰语“ ”（音 huay）。类似月兰会的资金筹集有父母会、月亮会等，这些‘会’都跟赌博的花会毫无关系。

牡丹的《风中之竹》也提到筹集基金的月兰会，亦作‘会’。当铁资跟“彬育”定婚后，为了赶快储存足够聘金去结婚，他便去参加一组月兰会团。月兰会的领导是邻居一家理发的老板，结果这个‘会头’拿到钱后就逃走，这是当时在泰国常常发现的情形。

三、消遣娱乐

上世纪50年代左右，曼谷的社会还没有像现在这样的发达，出门找消遣娱乐也比较少，最普遍的就是在家里听收音机广播的节目或者到戏院去看戏。除了戏剧表演以外，男人的消遣娱乐就比较多，有赌场、茶楼、酒吧、夜总会等

为例。

《南风吹梦》的第34封信，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合法？哼！说它合法就合法，但却逃脱不了破产的命运！掷骰子、押宝、赌牌……只要我们想干，它也可以是合法的，无非花几个钱，讨个许可，开起赌场来，骗老百姓的钱。现在的世界是金钱的世界。你也许听说过丰二哥立花会的事吧，他向政府交了点税，开了个类似彩票的花会，利钱远远超出人们的意料。……”

[评论与改正] 在这一段落，丰二哥应该称“二哥丰”。此外，牡丹的泰文原版在这里用潮语译成泰文名词，描写了三种赌博娱乐，即赌摊、赌宝、赌牌。摊、宝与牌（潮音 tua, bo, bai），可以说是潮人带来泰国的。如今泰国的赌博社会，还利用这些音译词汇。但它们的来源底细，除了纸牌之外，其他两种就比较模糊！赌宝，也叫押宝是一种赌博游戏，押中了赢，押错了输，而赌摊又叫抓摊或番摊，有如下的解释：

广东、香港一带近百年来非常流行的“番摊”，早在汉代就开始盛行了，其赌博的方法和汉时的记载毫无二致。汉代将这种赌法称为“挣钱”，颜师古在《后汉书》的注释中将其定义为“戏而取人财也”。汉时的记载说：“摊者随手取钱数十枚，不拘多寡，纳于器中，俟众压毕，乃取计之。每四枚为盈数，统计凡为四者若干，余零或一或二或三或成数，分四门，以压得者为胜。俗谓之摊钱。[1]”

《南风吹梦》的第54封信，也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美瑛问她（翠锦）：

“那你究竟想当什么呢？”

“我想当广播员，在电台朗诵诗歌。电台广播员的声音多好听啊！她一定长得很美。我想干那个工作。”

[评论与改正] 在这里，牡丹不是指一般的诗歌，而是潮汕歌册之类的故事。马风所著的潮汕文化丛谈就有这样一段的解释：

[1] 引自中国网站 <http://www.duboblog.com/show.aspx?id=1474&cid=34>

旧时代，处在底层社会的妇女，甚至是书香门弟的女儿媳妇，她们都是生活在文化沙漠中的人，她们出于精神上的需要，却不管这些禁锢，嗜歌如命。平日里，她们难得有接受文化教育的权利与条件，时年八节，偶尔看一看潮剧和纸影，也难以满足她们如饥似渴的精神需要，唯一能使她们比较经常地满足这种文化需要的就是听唱歌册。[1]

(P62-63)

《南风吹梦》的第68封信，又有下面一段的叙述：

近来，我很少跟商协的人来往，我的事情很忙，很少空闲，连听支歌曲的时间都不容易找。不知何故，电台的华语歌曲节目停播已久，要想收听，就得安装一个公司提供的特殊收音装置，每月交纳服务费。但是，播送的节目都是普通话，我听不懂。我们祖国的语言，也够滑稽的，说话不一样，可文字却是相同的。倘若我遇到个不懂得咱们方言的人，恐怕就得在纸上谈话了。正如人家所说，中国的南方人和北方人是靠文字交谈。当然，侨居泰国的华人，大部分是潮州人，即便不是，也多少懂些潮州话。孩子们都学习了普通话，因此，新安装的收音机给他们带来了不少的欢乐。有时电台播送民间故事、朗诵诗歌，美瑛十分爱听。

[评论与改正] 牡丹的泰文原本描写的这一段有点不清楚，中国友谊出版社则又不能补充缺少的内容意义，反而随便使用一些不太准确的语词。所谓的特殊收音装置公司确实是当时泰国“丽的呼声”有限公司，而播送的节目不只是普通话，但泰语和华语都有。对华语来说，是以潮语为主，但国语的节目也有。当时的国语就是现在的普通话。张长虹的《论泰国潮语广播剧》一文，就有泰国“丽的呼声”的记载如下：

郑膺年先生在《泰国的华语广播电台》一文谈到泰华及星马部分殷商有鉴于泰国正在繁荣之中进展，各种事业也欣欣向荣，尤其广播事业方面，已是相当蓬勃，然而能以纯娱乐内容，普遍为曼谷市民服

[1] 马风. 潮汕文化丛谈[M]. 新加坡：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文教委员会出版组. 1990.

务者，尚感不足，倘能办理一个如香港或新加坡、马来亚之“丽的呼声”广播电台，必为曼谷市民欢迎。故早在 1953 年便已开始酝酿，通过各方面努力，终于在 1954 年组成泰国“丽的呼声”有限公司，并择定曼谷耀华力路当年的植业银行四楼为台址。经过两年的筹备与建设，1956 年 8 月 1 日，泰国“丽的呼声”有限广播电台正式开幕，每天自清晨 6 时起，至晚上 11 时止，用泰语和华语同时播音。到了 1964 年，泰国“丽的呼声”万佛岁府分台开幕，随后北榄坡府及清迈等较大府治的分台也相继成立。各分台之广播节目的编排及资料的采取，由曼谷总台逐日供送。据统计，“丽的呼声”听户在曼谷及内地各府总数超过 3 万户，平均每天大约有听众超过 30 万人，其中收听华语节目者占绝大多数，约 95%。

泰国华语广播电台最初是官商合资，华人资本家负责营业部，最后六七年因收益好由政府接管，华人资本退出。广播电台开始是无线，后来改为有线。有线广播订户多，播的时间更长，17 小时的节目包括老年人喜欢的潮州歌册、潮剧，一般年轻人喜欢的话剧、时代歌曲现代版，年轻女性青睐的琼瑶小说。当时剧组还将潮剧电影及演员访谈现场录制下来并进行直播，也顾及特殊地区的工人阶级。[1]

四、出花园和做生日

牡丹原版的《泰国来信》，在第 59 和第 76 封信中，都提到一种潮人的生育民俗，又在另外一部小说《雾散之前》也提到同样的民俗，如果从泰文直接翻译过来，这种民俗叫“出花园”。出花园是潮汕人为孩子告别童年而举行的一种成人礼。不论男或女，到了 15 岁（虚岁）这一年，孩子的父母和外公外婆就要筹办孩子出花园。出花园一般是在每年的农历三、五、七月尤以七月初七为多。潮汕百科全书里面就有这样的解释：

出花园——生育民俗。是一种成人礼俗，类似古代的冠笄礼。十五岁的男孩子（也有女孩）要在七月七日或在七月十五日，或另选日期，备办三牲果品酒菜拜别公婆母（护儿神），表示自己已经成人，进

[1] 张长虹. 论泰国潮语广播剧. 资料来源：《东南亚华语戏剧史》
<http://cstc.lib.stu.edu.cn/Articleview.asp?ArticleID=6805>

入青春期。仪式是将三牲果品，合凑四件、八件或十二件陈置在竹编盛具上，然后端出公婆母香炉，由受礼的孩子跪拜，以后就可不再拜了。出花园的孩子要穿新衣，新红皮屐，吃公鸡头。传说明嘉靖年间（1522~1566），潮州状元林大钦少时读书买不起红鞋，便穿红皮屐。一天放学回来，见有个老者抱着一只公鸡蹲在地上，旁边红纸写着“雄鸡头上髻”为上联，要求过路的人作对，对得上的以此鸡奖赏，对不上的仅赔一文钱。林大钦以“牧羊项下须”赢得老者首肯，得到大公鸡。回到家里，他的父亲将公鸡杀了，煮熟后砍了公鸡头奖励林大钦，以示独占鳌头之意。后来林大钦果然得中状元。以后为得个好兆头，潮汕人在孩子入学时便给红皮屐穿，抱大公鸡，吃鸡头。出花园时给吃鸡头，也是这个意思。

中国古代汉族的男子成年加冠礼在二十岁，女子成年及笄礼在十五岁。各少数民族男女成年礼年龄各有不同。潮汕俗语“十五成丁，十六成人”，表明成年岁数提前，这是特殊的。[1] (P106)

潮剧《风雨三迁》中多妮说道：“老个做过大生日，细个还未出花园。”这是形容水利工地上老少齐上阵的情景。牡丹的《泰国来信》，在第59封信就讲到“出花园”，同时又讲到“过生日”。

至于过生日，按潮州例俗，50岁称“上寿”，也即死了不算“夭亡”，门口可以吊灯笼，灯笼可以写个“寿”字，也可以在大厅设灵堂。但一般人50岁不作寿庆，因是“百折半”，也就是百年的对半折，许多潮人以此为禁忌，这一年静悄悄地过，也不接近红白事。所以说，《桃花女》中的鲍昌，《杨门女将》中的杨宗保，都办50大寿，不是带普遍性的例子。潮人一般60岁才开始做寿，70岁起做大寿，可以大宴宾客了。多妮说：“老个做过大生日”，是指老年人已70多岁了。[2]

[1] 潮汕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潮汕百科全书[M].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4.

[2] 引自中国网站 <http://www.chaoju.com/hscj/shengrichuhuayuan.htm>

育·巫拉帕的小说《跟公公在一起》的最后一篇，“公”已七十岁，所以菜市附近的人都给“公”做大寿，明显地体现了潮人的民间风俗。

五、婚姻礼俗

潮人的婚姻礼俗是中国传统的一部分，可是一些详细的习俗也跟客家人、广府人、海南人、闽南人等有所不同。

牡丹小说的中文译本《南风吹梦》，在第 14 封信，便提到陈璇有将要跟美璞订婚的事。璇有给他的母亲写道：

聘金的数目为什么这么怪，儿也搞不太清楚。儿只知道他们要求双数。至于究竟是二千四百四十，四千四百四十，还是六千四百四十，则由双方商定。他们客家人喜欢九，往往提出二千九百九十或多于这个数目，但无论如何，要以“九”结尾，因为“九”这个字与中国客家话里的“久”字谐音。

【评论与改正】这个“四千四百”或者“四百四十”的数目是潮人婚礼的吉祥数目，因潮语的“四”与“世”音同，所以“四四”含有“世世”之意，泛指世世兴隆、世世发达等意义。小说里陈璇有对母亲说他搞不太清楚，可能是作者牡丹自己也搞不清楚，因为大部分她也被泰化，已经不能深谈一些潮汕习俗的含义。

《南风吹梦》的第 15 封信，璇有又给他母亲写道：

儿多么希望您能亲自参加儿的婚礼，受您漂亮的儿媳一拜，尝尝她敬斟的茶水。

【评论与改正】潮人婚礼的敬斟茶水仪式，常称“扛茶”（潮音 kang dae），是潮人婚礼一件必要的仪式。结婚当日中午，男方宴请亲朋。午宴结束后，就由婆婆或新郎带新娘出来向亲友客人们敬斟茶水，俗称“扛茶”。敬茶的时候要严格按照辈序，婆婆或新郎要在旁边挨个介绍给新娘：这个是谁，那个叫什么。长辈喝下一杯喜茶，就得回赐一个红包，俗谓之“赏面钱”，并说上一些祝福的话语。

育·巫拉帕的长篇小说《恩惠情爱》，在最后一篇也有提出“

”（音 gan yok nam cha），就是从潮语“扛茶”直译过来。可见牡丹与育·巫拉帕的几部作品都充满了潮汕语言和文化。

六、埋葬与丧事仪式

潮人的埋葬与丧事仪式非常复杂，故有一句俗语说：「多过死人事」！

牡丹的《泰国来信》和中文译本的《南风吹梦》，在很多地方就讲到有关人死的习俗与仪式。其中最重要的仪式便是潮人俗称的“做功德”。潮人的“功德”或“做功德”有特别的意义，连泰国人也把潮人的“做功德”音译成泰文“๑”，意思是“做功德的仪式”。

“做功德”的仪式最能说明这种儒、释、道三教结合的特色。“做功德”时所请来的神祇，以佛家诸菩萨坐镇主位，但功德仪式所采用的却是道教的仪式和音乐，它所唱诵的经文，除了佛经外，还有许多是宣扬儒家思想的“劝世文”。换言之，举办为亡灵超渡的功德仪式，是儒、释、道三教结合的宗教仪式。潮人善堂文化明显体现出中华文化儒释道三教融于一体的传统特征，它之所以能被海外华人移民认同和信仰，也就不足为奇了。《潮汕百科全书》之中称“做功德”为“做亡斋”，又有下面的解释：

做亡斋是丧葬信仰礼俗，属于做道场、打蘸一类。俗又总称做功德，又称做七，皆为超度亡灵之意。请和尚、尼姑为主场的称做佛事。一般从设灵堂开始，经入殓、吊祭到出殡，礼节甚繁。超度时间，简者一天半日，次者两到三天，隆重者连续至第七天，谓之做七。

超度仪式除在灵前诵念灵前经外，隆重者多在宽敞地方“设厂”（搭棚）举行。佛教超度所设厂场类似佛堂，中间挂观音大士像，旁挂佛家对联及阴间轮回报应故事彩图。观音像前设香案，陈放死者香火炉或者画像以及三牲果品，旁列纸囤、纸马、纸鹤、纸箱、纸柜、纸轿、纸塔等寓意供死者阴间或升天使用的模拟物品，糊制弹力睡床、音响电器、汽车、飞机、港币、美金加以陈列。丧家不单独设厂而到佛堂超度的也常有。

超度的节目内容繁简不同，程序也不一，通常以诵灵前经贯串始终。佛道两家都通过唱诵佛曲、弦曲宣扬孝道和轮回报应思想。道场的节目，除在灵前诵经外，还有过桥、礼血盆（女性死者才有）、撒花、走贡、走五方、淋浴、追荐等。做亡斋所唱灵前经文以及所奏乐

曲有两类，由和尚唱诵的是梵文和正宗佛曲；由善社或民间组合的功德班则用潮语，除唱佛曲外，唱诵和演奏了大量民歌民乐和潮曲，如在“挨莲池”和“挨塔”过程中唱了《百花名》、《百戏歌》，在“过桥”中唱了《廿四孝歌》、《十月怀胎歌》、《目莲救母歌》等。夜深人静，没有那么多佛曲唱，就单纯演奏弦诗乐曲，灵前经变成音乐会。

[1] (P755-756)

牡丹的《泰国来信》所描述的“做功德”太多了，同时中文译本《南风吹梦》也跟着在 131 页使用“做功德”一词。在第 26 封信，璇有的岳父罗源通去世的时候，就讲到做功德的仪式。另外，在第 50 封信，当璇有的义父罗永泉死了，也讲到隆重的功德仪式，又在第 63 封信，璇有的岳母，即美瑛与红梅的母亲也死了，又再提到潮人的“做功德”。

牡丹另外一本长篇小说《雾散之前》，当林源盛突然得病死了，家人也替他做比较隆重的功德仪式。可见对潮人而言办丧事的习俗，替死者做功德都是必要的事。

第三节 潮剧在泰国

潮剧又叫潮州戏、潮州白字戏，过去又叫潮腔、潮调、潮音戏。潮剧的称谓，最初在清末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才定称为潮剧。潮剧以潮州方言演唱，是形成于广东东部、福建南部，也是中国古老传统剧种之一，流行于粤东、闽南、香港、台湾及东南亚一带。明代戈阳、昆山等腔流播潮州，清代西秦戏、外江戏也在潮州演出，潮剧兼收戈、昆、梆、黄和当地丰富的民间音乐、说唱、歌舞，深化成具有潮州乡土特色的地方戏曲。

潮剧的传统剧目很多，按记载，1959 年之前已收集到 1300 多出。潮剧传统剧目大概可分为两类：一类来自南戏传奇和杂剧，如《琵琶记》、《荆钗记》、《白兔记》、《拜月记》、《珍珠记》、《蕉帕记》、《渔家乐》等。另一类取材当地民间传说故事或实事编撰的地方剧目，如《荔镜记》、《苏六娘》、《金花女》、

[1] 潮汕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潮汕百科全书[M].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4.

《柴房会》、《井边会》、《龙井渡头》、《陈三五娘》等。潮汕的民间艺术源远流长,溯源可追至秦、汉。其中,潮剧其婉转的唱腔和独特的魅力,成为潮汕民间艺术代表。潮剧是潮汕地区的主要地方剧种,也是广东省四大剧种之一,距今已有几百年的历史。潮剧在国内主要流传在广东、福建闽南通晓潮语地区,也流行于香港和台湾。潮剧之所以留芳海外,在陈历明著作的《潮剧》一书,就有下列的文摘:

凡是有潮水的地方就有潮人,这句话有点夸张:但是,有大量潮人聚居的地方,就会有潮州戏,这句话也许比较确切。潮剧覆盖大陆的潮汕地区及比邻闽南一带及台湾局部地区。就因为这些地方潮人居住相当集中,潮剧是他们文化生活要求。在清潮中期以后,移民东南亚的潮州人逐步增多。近代以来,劳力输出及自由移民热潮兴起,到东南亚各国的潮人很多,在泰国的潮人早已超过百万人,新加坡潮人占总人口近 40%。潮剧也就在那个地方落地生根。有史料记载,潮剧最早到海外演出的是 19 世纪中后期,当时老正和、老双喜、老万年春、老福来等戏班,经常滞留在泰国演出。[1] (P96)

20 世纪前期,在泰国耀华力路和石龙军路一带,潮剧已进入戏院演出。在泰国家业发达的华侨也参与经营戏班和戏园。如当时知名华侨郑智勇,又称二哥丰,就买下了到泰国去的老三玉、新三玉戏班,并承包经营,开设剧场。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来自潮汕地区农村的大量破产移民源源不断旅居泰国。大量潮人的存在,加上潮剧的内容大多以历尽艰辛、否极泰来、飞黄腾达、家眷团圆为模式,这对于远离家乡,在异国他乡艰苦创业,企求日后发达的潮人来说,很容易产生共鸣。另一方面,自拉玛一世至拉玛六世(1782—1925)以来,中国传统文学作品,尤其是明、清两代的章回体小说,共有 34 部被翻译成泰文,在泰国广为流行,而潮剧不少取材这类章回体小说,两者相得益彰,使潮剧更受欢迎。此外,潮剧本身所保存的民族古风 and 独特的弦乐,更深深吸引泰国民众。于是在 20 世纪 50 年代,潮剧

[1] 陈历明. 潮剧[M].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5.

在泰国进入了另一个黄金时期。当时潮剧的威风情况，陈骅著作的《海外潮剧概观》一书，就有如下列的叙述：

当时曼谷的唐人区，仅东起高亭戏院、西至三皇府前、全长一公里多的耀华力路和平行的石龙军路两边，就可见一座座沿袭古老戏园建筑风格的戏院先后拔地而起，纷纷开张营业，成为人心所向的乐土。先后兴建于耀华力路、石龙军路的戏院，除了公司廊的“同乐”戏院主要演出粤剧，“游园”戏院多演出外江戏外，其余如“乐天”、“真天”、“西湖”、“东湖”、“南星”、“月宫”、“天外天”、“和乐”、“杭州”、“东舞台”、“西舞台”、“新中国”、“大观园”、“西河”等各家戏院，便都是潮剧班经常演出的场所。甚至“和乐”、“杭州”等五家戏院还分别聘班租团，长期为五个潮剧班所占领，“中正顺香”班占领“西湖”戏院，“老怡梨春”班占领“东湖”戏院，“老梅正兴”班占领“和乐”戏院，“中一枝香”班占领“杭州”戏院，“老宝顺兴”班占领“西河”戏院，它们彼此竞演，终年不断，使耀华力路一带夜夜锣鼓喧天，灯火辉煌。[1] (P29)

由于生长在一个潮人家庭，牡丹从她父亲那里吸收了不少潮剧故事。当我面对面采访她时，她说其实她没有看过那么多戏剧，只是每天吃晚饭时，父亲就会讲了一出又一出戏剧故事给她听。牡丹刚开始写作时，泰国已有好几位著名的女作家，无论是青年爱情故事或泰国贵族等级事件等等，都有一些作家涉猎并有所建树，后来牡丹便发挥自己最有特点的地方，利用身为潮人后裔的知识基础，使用泰文来写作，终于创新出了有强烈文化冲击力的文学作品《泰国来信》。

牡丹小说中的潮剧关系

牡丹的泰文原版《泰国来信》是一部具有潮剧体现的长篇小说，可是不懂潮汕文化的人，并不能了解小说中的故事背景，甚至造成了名称和文学内容的错误。

[1] 陈骅. 海外潮剧概观[M]. '99 广东潮剧院丛书.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1998.

小说《泰国来信》以及中文版的《南风吹梦》，在第 6 封信的开始就描写罗源通的女儿，想要识字、要读书的情况。罗源通不允许他两个女儿到学校去读书，但他也不能忍耐女儿坚持不懈地要求，便安排陈璇有每天给他的女儿教书一个小时课。小说中在这一段提起几部历史故事和爱情故事，例如：《三国演义》、《西游记》、《王金龙》等。小说所讲的是书册，但事实上可能都是剧本，尤其是家喻户晓的《王金龙》。

在小说的第 8 封信末部，罗源通的小女儿红梅说，她觉得西游记的故事太无聊了，她姐姐美瑛便建议自己去找另外一本书。美瑛拿到她喜欢的书本后，就交给璇有。璇有一翻开，就觉得很惊奇。原来这本书是一部爱情故事，故事里面的女主人公跟一位书生，一见钟情，又用手帕包了金环扔给书生。作者牡丹并没有提出书名，但根据我的考查，这部故事便是曼谷上世纪 60 年代流行甚广的潮剧，剧目叫做《火烧临江楼》。林淳钧、陈历明编著的《潮剧剧目汇考》（上册），就有这一出剧目的简略，而且剧目汇集有 30 年代和 50 年代版本。50 年代版本的剧本是根据潮剧旧本重新整理，下面就是它的内容简介：

书生王双福端阳泛舟，邂逅相府千金张翠锦。翠锦因惜才怜贫，掷赠金环诗帕，引起双福思念。王托其姑母谋为一见。翠锦悯念双福前程，允许乔装登楼，求情于她。时翠锦已由皇帝作伐，许配国舅陈从德，囿于礼教而未敢违越箴规。然思及从德为人奸诈，联婚实非良缘，终于与王私订鸳盟。不日，其兄张纲奉父命回府送嫁，翠锦约双福上楼共商良策。事露，翠锦婉求宽释，张纲急中生智，设下焚楼计，既可维护相府门风，又可却从德迎娶，也成全王、张婚事。是夜，张、王偕婢远走高飞，张纲纵火焚楼，从德以为翠锦身死，捧香炉而归。[1]（P240-241）

50 年代初该剧整理后，由三正顺潮剧团演出。此剧于 1958 年由香港华文公司拍成电影，是新中国成立后拍摄的第一部潮剧电影。剧本于 1958 年由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所以当时的泰国潮人，对这一出戏剧都非常熟悉。牡丹也巧

[1] 林淳钧、陈历明. 潮剧剧目汇考（上）[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妙地借鉴剧本中女主人公张翠锦的行为，在第 9 封信的开头，让美瑛把手巾的一角系着一只上好的玉环抛给璇有。这不但反映了小说中的潮汕文化，而且增添了生动的文学价值。

第 12 封信，璇有想告诉他的义父——罗永泉，关于美瑛扔手帕和玉环给他的事情。小说中在这里有这样的描写：

儿一直在考虑着如何开口同义父商量那件事，最后，终于说道：

“您曾经看过《拾玉镯》这本书或这出戏吗？”

“看过，怎么啦？你问这干什么？一个姑娘把一个玉镯扔给了一个青年，后来，就跟那个青年结婚了。” [1] (P60)

中文版本《南风吹梦》在这里随便给剧本定名为《拾玉镯》，可说是文不对题。正确的剧本或者剧目，应该是《火烧临江楼》，前面已经说过。

此外，在同一封信（第 12 封信），璇有也这样写道：

儿读什么书，读过就算了，不曾想到要效仿里边的什么人物，但美瑛却有心。从外表上看，他很刻板，实际上却很多情。他肯定是在摹仿一个故事中的女主角。那个女主角能骑善射，武艺高强，但自命不凡。一次，他贴出告示，说谁能战胜她，愿以身相许。一天，有一个王子在寻找败阵落荒的父王，途中经过这里，见到这告示，不禁哑然失笑。轻蔑的笑声，引起了姑娘的不满，双方争吵起来以致动起干戈。姑娘因爱慕王子，故意让输，但王子因惦记父王而逃走，姑娘追随前往并随后助阵。美瑛可能是想效仿前半段，对后面的事，他可能没在意。 [2] (P59-60)

牡丹原版的《泰国来信》与中文翻译版本的《南风吹梦》所描写的故事，在这里有点模糊，可是经过考查后，我发现一部潮剧剧目，其内容类似小说中的故事，又是泰国上世纪中期流行的潮剧剧目。这部剧目是《八宝公主》，也叫

[1] [泰] 牡丹. 南风吹梦[M]. 杨培林编辑.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社. 1984.

[2] 同上

《八宝追夫》，其内容简略有如下：

狄青为救援被西凉困于界牌关的杨元帅而走错路，为邻邦鄯善国八宝公主所擒。八宝公主爱慕狄青骁勇英俊，要求其父王招狄青为驸马留在鄯善国。狄青被迫许婚，但苦于军务在身，乃在焦廷贵帮助下，逃出鄯善。事被八宝公主发觉，追赶而至。狄青在逃走途中，有遇敌兵海飞云公主截杀，在危难中，幸八宝解救，狄青得救，却弃八宝公主直入界牌关。八宝大怒，兵围界牌关。为抗西凉强敌，杨元帅主婚，促成八宝狄青婚事，两造同订盟好，联兵退敌。[1] (P27-28)

本剧根据潮剧传统剧目《八宝追夫》整理而成。八宝与狄青的故事也常见于古典小说《五虎平西演义》。此外，潮州歌册又有《八宝追夫》的唱本。狄青是上世纪泰国潮人的剧目英雄，而八宝公主也是潮人非常熟悉的角色。牡丹描述的故事情况，一定跟《八宝公主》，或者《八宝追夫》有关。

小说中第 41 封信，美瑛又要生孩子了。她已经有一个男孩，名叫荣钦，还有两个女儿，即翠锦和茉莉。最后结果再生了另外一个女孩，美瑛决心取名“明珠”，但璇有预料是她仍然迷恋那些古代传说，想让孩子跟民间故事中的明珠一样。关于这部民间故事，在《泰国来信》的 255 页，以及《南风吹梦》的 209 页，都有简简单单的注脚；可是经过我的考察，这部民间故事又是来自她父亲带来的另一出潮剧，《刘明珠》。

《刘明珠》有很多剧本，例如：《刘明珠审玉芝兰》40 年代本、50 年代本、70 年代本、《刘明珠三闹金銮》、《刘明珠归天》等，但是按照注脚所叙述，明珠有穿绣宝珠的本领，应该是《刘明珠穿珠衫》一出。林淳钧、陈历明编著的《潮剧剧目汇考》（中册），也有这一出剧目的简略：

明嘉靖年间，刘明珠偕乳娘上京，欲求海瑞控告藩王朱厚燾，为亡父刘光辰伸冤。琉球使臣与朱勾结，借进贡为名，威胁明室

[1] 林淳钧、陈历明. 潮剧剧目汇考（上）[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十天内巧织百花珠衣，否则须割福州、泉州等地给它。时海瑞从山东放粮回朝，与倭使舌战，迫使他退出。并主张一面巩固边防，一面招贤织衣却敌。朱自请为监织使，企图从中破坏。明珠主仆谒见海瑞，备陈报仇雪冤决心，并勇挑织珠衣重任，海瑞嘉其志，认为义女，并以头颅保其成功。

朱叫明珠主仆在飞凤阁上织衣，故意将彩珠混杂，并逾时送至，严禁出入，借口防火，不许灯烛上楼，百般刁难。但刘得宫女同情和萤火群集之助，刺臂奋织，又深感乳娘同心，乃拜为义母。

珠衣将成，朱等围楼放火，欲捕斩海瑞，诬明珠衣织不成，放火自焚。倭使更借此要借管闽、浙二省。乳母背明珠抱珠衣跳楼，往救海瑞，退了倭使，救了国家。帝欲封赠，不纳，只求尚方宝剑以制恶扶善，欲杀厚燔。嘉靖力保，改贬江西，封刘光辰为护国公，并为乳母建忠义亭。[1] (P572-573)

明珠或刘明珠的脚注，在泰文原本《泰国来信》第 255 页的解释中，牡丹自己也有点误解。泰国的潮人向来都称泰国人为「番人」。“番”潮人发音是 huang，可能牡丹的父亲也叫藩王朱厚燔为「番王」或「番国王」，所以牡丹在这一页的脚注便写成“ในตำนานประเทศไทย”，意思是说“泰国的传说中”因她误认为番（潮音 huang）就是泰国的意思。

小说的第 42 封信，璇有给母亲这样地写道：「红梅给我介绍了一种奇怪的休养方法。她让我到茶馆去让女招待按摩，或是去看戏看电影。她说电影很好看，是有声电影，不必用解说，故事情节展开得比戏剧快。」

所谓的「戏」，无论潮州戏、粤戏或者海南戏，泰国人统称为“จ๊ว”（音 ngiu）。“จ๊ว”的名称，如今已难考察，究竟是从哪个名词得来的，不过潮语有一词叫「优」（音 iu，跟普通话发音 you 一模一样），是旧时指演戏的人。也许泰语的“จ๊ว”是从「优」的发音转变而来。

到了第 43 封信，璇有给母亲写有关他第一次到电影院去，放映的是老片子

[1] 林淳钧、陈历明. 潮剧剧目汇考（中）[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陈世美》。可是这里读者也可以想象，这部电影片子确实也是潮剧的风格；当时影片还是黑白片，演唱都是用潮语。潮人看电影也习惯地说“看电戏”而电影院也叫“戏园”。这可以证明潮人对戏剧有悠久的历史概念。

《陈世美》是《包公案》又是《龙图公案》中最杰出的戏剧。包公案是宋代包拯审案断狱的故事，而陈世美与妻子秦香莲是故事当中家喻户晓的剧目。

《陈世美》的剧本来源很多，有的取名为《秦香莲》。除了《陈世美》与《秦香莲》剧目，在林淳钧、陈历明编著的《潮剧剧目汇考》（下册）又有《铡美》的剧目出现，其内容简略有如下面：

宋代穷儒陈世美，进京考中状元，被招为驸马。其发妻秦香莲带同两子上京寻访，陈世美非但不认，还企图杀人灭口。秦香莲只有投告于包公。包公设法赚陈进府，苦心劝释，但陈世美却不听。包公遂命秦香莲当堂对质，而陈世美竟下毒手，欲杀其妻。包公非常愤怒，动以铡刑。皇姑、太后闻讯，急来营救。包公铁面无私，不畏权势，终将陈世美铡死。 [1] (P1366)

包拯，又称包青天，潮人常称包公。包公审案的故事很受潮人欢迎。《包公案》或《龙图公案》有很多剧目，仅在《潮剧剧目汇考》上册，就有了二十多项，但其中并没有第 44 封信所叙的包公案事件。《南风吹梦》的第 44 封信有下列的内容：

下半夜的戏目是古装包公案，演的是一个国舅爷，因贪恋美色，强占人妻，又杀其夫灭其子。包公出京视察，冤魂出来告状。包公审问明白，便铡了那个国舅。 [2] (P222)

当我去采访牡丹时，我问她有关故事中的国舅，她也不明确地回问我是不是「曹国舅」？我便告诉她曹国舅其实是八仙之一，最后她就不敢确定了。后来我再上网考查，发现传说故事的八仙之一曹国舅，果然跟牡丹叙述的潮剧内容有直接的关系。这可能是后人对历史故事与戏剧有了添插。在一个网站上，

[1] 林淳钧、陈历明. 潮剧剧目汇考（下）[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2] [泰] 牡丹. 南风吹梦[M]. 杨培林编辑.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社. 1984.

就有下面的传说解释：

八仙曹国舅—宋皇后的大弟弟，真定（今邢台宁晋）人。

相传为宋仁宗朝之大国舅，名佖，亦作景休。曹国舅的弟弟贪赴京应试秀才之妻的美色，绞死秀才，强占其妻。秀才的冤魂向包拯申诉，包公准予查究。曹国舅告知其弟，务必将秀才的妻子置于死地，以绝后患。于是二国舅投秀才的妻子入井，被她逃脱，途遇曹国舅，误以为是包拯，向曹国舅申诉，曹国舅大惊，令手下用铁鞭打死秀才的妻子，手下以为她已死，把她弃尸于偏僻的小巷。

秀才的妻子醒了之后，向包公叫冤，包公问明真情后，就诈病，曹国舅来探望包拯。包拯令秀才的妻子出诉，遂将曹国舅监禁。又作假书将二国舅骗来开封府，令此女面诉冤情。又将二国舅枷入牢中。曹皇后和宋仁宗亲自来劝包拯释放她的两个弟弟，包拯不从，命令将二国舅处决。宋仁宗大赦天下。包公才将曹国舅放行。[1]

除了《包公案》剧目，第 44 封信还出现了另外两部戏剧。以前在神庙庆祝活动中，必定有潮州戏（潮剧）演出。小说中叙述傍晚的戏剧节目是《三国演义》中，马超战曹操一集，接着又演《三公主魂游地府》。这也是中文版本随便从泰文原本翻译过来的。实际上有关“三公主游地狱”的故事，原来是妙善公主地狱超度的故事，即观音得道的传说。《观音得道》，全名称《南海观音菩萨出身修行传》，又名《大香山》、《观音出身南游记》、《南海观音全传》、《观音传》等。《南海观音全传》叙述了这样一个故事：

妙庄王的长女、次女先后出嫁，但两个女婿都不遂其意，他一心要为三女妙善招个如意郎君，但妙善执意不从。有一天，妙庄王大发雷霆，宣布要将妙善处死。土地公公听闻此事，连忙上奏玉皇大帝。玉皇下旨：“妙善是菩萨下凡，你们速去救护，使她刀枪不入，不知疼痛。”次日，妙善被押赴刑场时，突然一阵大风吹来，天昏地暗，一道红光罩住妙善。刽子手行刑时，刀砍刀断，枪戳枪折，使用红绫

[1] 引自中国网站 <http://www.yntao.com/html/sz/bz/55.html>

将她绞死。正在此时，一只猛虎出现，冲散众人，把妙善的尸首背入山林。

妙善一缕幽魂不散，似浮云杳，不知身在何地。正在无可奈何之时，只见一位青衣童子，手执长旛，对她说道：“我奉阎君敕旨，迎接公主游十八重地狱。”妙善问道：“这里是什么地方？”青衣童子回答：“这里是阴司地府。只因公主不肯招亲被父绞死。久闻公主慈悲，道行高深，十王传旨特来迎接。”妙善遂与童子同行，来到了鬼门关。进了关门，妙善目睹耳闻的，都是众鬼受刑的惨状和哀嚎声。妙善问童子：“这是什么刑罚，是什么人当受此罪？”童子一一告诉了她。[1]

观音菩萨是潮人最尊敬，崇拜甚广的菩萨女神。三公主妙善之所以成为潮剧剧目也不难理解。《大香山》剧目也可以在林淳钧、陈历明著作的《潮剧剧目汇考》（上册）找到。

《南风吹梦》第 60 封信有下面一段叙述：

“我母亲曾给我讲过裹脚的由来，说是有一天，野猫妖精化身为美貌绝伦的宫女，国王见了非常迷恋。但妖精的脚始终变不成人的脚，仍然是猫的爪子。国王见她总是裹着脚，没见过她光着脚，就很生疑。她却说我从小裹脚，是世界上脚最小的女人，所以才长得最漂亮。……”

【评论改正】潮人对古代美女的概念，是以“一西施，二虞姬，三貂蝉，四姐己”。姐己是殷商末君纣王的宠妃，故有潮人“姐己乱纣”的传说。

《南风吹梦》的第 60 封信所描写的野猫妖精是指姐己，而国王便是纣王。小说之所以翻译成“野猫”是因为泰文版的《泰国来信》，牡丹描写成“”，意思就是野猫或捕鱼的虎类，而“”（音 sua ba）也是从古典章回小说《封神》或《封神演义》翻译成泰文版“

[1] 引自中国网站 <http://www.1155815.com/minsu/a0104/201008/5150.html>

”（音 hong xin）得来的。可能在翻译过程当中，只解释“狸”（山猫、野猫）的意思，并没有说明正确“狐狸”的意思。

《封神演义》，潮人俗称《封神榜》。上世纪 50、60 年代，《封神榜》也是潮剧颇有名誉的剧目。根据《封神演义》的故事，殷末纣王的妃子妲己是狐狸精变的，但是她的脚没有变好，于是就用布帛裹了起来。由于妲己受宠，宫中女子便纷纷学她，把脚裹起来。当然，这些仅仅是民间神话传说，含有较多的演义、附会成份，因此不足以成为中国古代女子缠足的凭证。

讲起潮剧，不能不提到《王金龙》。该剧是众人皆知的剧目，无论富裕或贫贱阶级，都会唱出一些剧中的腔调，甚至一位泰国田园歌星，在上世纪 60 年代，也曾把‘王金龙’一句插在他的一首半泰语半潮语的田园歌曲。《泰国来信》即《南风吹梦》，早在第 6 封信，就讲到王金龙的书册或剧本，后来到了第 79 封信，因荣钦爱上了一个酒吧间的舞女，璇有和美瑛又讲到王金龙，比喻地说他得了好因为有了烟花女的帮助，也在这一段落，《泰国来信》与《南风吹梦》都有了王金龙의 注脚。《王金龙》的剧目又名《玉堂春》，该剧的 50 年代本，林淳钧、陈历明编著的《潮剧剧目汇考》（上册），有下面的简略：

玉堂春——苏三，自幼父母双亡，被族叔卖入北楼为妓。鸨婆爱其貌，极怜爱，但苏三拒不迎客，鸨婆虽怒而未甘加以鞭挞。

有南京王金龙者，奉父命来北京讨取债项，闻苏三艳名，即到北楼一探究竟，询得苏三身世，怜而爱之。苏三对王也誓愿以身相许。鸨婆见王挥金如土，更加意逢迎。不久，王已床头金尽，鸨婆反面无情，将王赶出北楼，苏三争阻无效，只有拒不再接客，以示决心要配王金龙。

金龙被赶后，不敢回家，流落为乞丐，夜宿关王庙中，遇有便人，送讯至北楼与苏三。苏三得讯即与三嫂抵关王庙相会，赠金与王回南京，并嘱转告父母，前来为其脱籍。王也嘱苏耐心等待。

王别苏回家，父恼其不肖，囚之密室，迫其勤读，望博取功名。而苏三则被鸨婆诱骗，卖与富商沈洪为妾，但苏誓死不与沈洪同房，沈也无如之何。沈妻则醋意波起，乘沈不在，煎药面欲把苏三毒死，适逢沈洪归来，误服面而中毒死亡。沈妻遂买嘱洪洞县令，将苏三判

成毒死亲夫之罪。

年逢大比，金龙为其妹放走，进京赴试，名列前茅，授职巡按，出巡至洪洞，阅卷见苏三结案，即亲提审洪洞县受贿屈断，革职待罪，苏三判以免刑，案结。金龙遂与苏三成为正式夫妻。[1] (P333-334)

“ก่อนสายหมอกเดือน”即《雾散之前》，是牡丹另外一本具有潮汕文化的长篇小说。小说中的潮剧体现，虽然不能跟《泰国来信》相比，但也有讲到潮州戏的情况。

小说中在第 12 篇，118 页开始描写一家米商的女儿“激”跟她弟弟说晚上要去看戏。其实她有意让阿存知道去老爷宫（神庙）相见。存是林橙的第二男孩，他中意激，泰名叫“玛妮”，但他只是一个穷家庭的小伙子，在一家做皮鞋的客家人工厂当徒工。

第 120 页，存到神庙去，又看见激和她弟弟。青年男女两人就找机会聊天，存问激戏剧如何，激便回答不怎么好，晚一些才会更好，因为会演《包公铡美》。关于《陈世美》，即《包公铡美》的简介内容，前面已经讲过了。

后来激，即玛妮，没有嫁给存，但嫁给阿东，是存的堂兄。东是林源盛的大男孩。东和玛妮生有一个脑筋较差的小女儿，名叫“麻尼甘”。有一次，东和玛妮商量要找个好家庭的男人，让麻尼甘嫁给他，但也觉得难找。在小说的第 201 页，东说不要找泰国人，因泰国男子容易放弃妻子，玛妮便回复她丈夫，举有关陈世美的例子。看起来，牡丹对潮剧《陈世美》真有灵感。

除了《泰国来信》和《雾散之前》，牡丹还著有另外一部具有潮汕文化的小说，名叫“ไผ่ต้องลม”即《风中之竹》。牡丹著作的泰文原版《风中之竹》分为两本：第一本有 551 页而第二本有 687 页，共 1,238 页。从第一本的 59 页开始，小说中叙述当年饶平县新丰镇的城市刚好有修理城隍庙的工作。城隍庙修建完成后，各地乡村便想在农历八月时节举办庆祝活动，藏芝方家族的长辈以及学校的教师（潮人俗称“先生”）便讲好准备让小孩子们表演两出潮州剧目来参

[1] 林淳钧、陈历明. 潮剧剧目汇考（上）[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9.

加城隍庙庆祝活动。终于他们挑选了《荔枝记》和《白蛇传》，但是预备演出的并不是整个剧目，而只是一两个小片段。

在潮人的心目中，《陈三五娘》是一出大众最喜欢的潮剧剧目。《荔镜记》与《荔枝记》均演陈三五娘故事，是同一个故事内容不同演出本。牡丹因常年跟父亲接触，又吸收了不少潮剧故事内容，尽管把一些潮剧故事添插在她的小说中，具有浓厚的潮汕文化色彩。牡丹所提到的《荔枝记》，如果考察林淳钧、陈历明的《潮剧剧目汇考》（下册），就会发现这部《荔枝记》的剧目，是属于明万历刻本，其内容有如下：

明万历辛巳（1581年）刻本《荔枝记》题目《新刻增补全像乡谈荔枝记》。全剧共四十七出，第一至四十七出内容：陈伯卿为其兄赴任广南钱行；五娘伤春；陈三之友为陈三送行；凤城驿丞迎接陈伯坚；林大邀卓二观灯；五娘益春邀李婆一同观灯；五娘观灯遇林大；李婆向黄九郎说亲；小七扫厝待消息；林家送聘定亲；五娘拒聘；陈三游潮州；五娘投荔；陈三得荔枝手帕；… [1]（P1056-1057）

牡丹描写的《荔枝记》内容，在《风中之竹》的第一本，65至66页，便是陈三游潮州、五娘投荔与陈三得荔枝手帕的情场。新丰镇背岭村、葵坑村等的儿女所表演的戏剧也是这一段的故事。

另外一出剧目《白蛇传》，在《风中之竹》的第一本，61至64页，牡丹所描写的戏剧内容也可以从林淳钧、陈历明的《潮剧剧目汇考》（上），找出下列白蛇传（三正本）的简略：

经过千年修炼而化成人身的白蛇——白氏，带了同样修成人的青蛇——小青，因厌恶苦寂的仙境，来到人间找寻幸福。游至西湖，时逢清明佳节，扫墓男女众多，忽然雨至，行人争相走避。有许仙者，他来西湖扫墓，归途遇雨，仍雇小舟回转。白氏一见许仙，起了爱慕之念，附舟同归探其身世，及抵清波门，雨犹未息，许仙将自己携带

[1] 林淳钧、陈历明. 潮剧剧目汇考（下）[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雨伞借与白氏，并约日去取。届时白氏备筵以待，日将晚，许仙方至，素贞询其来迟，许以身为店夥，不便放下职务对，白氏更加爱慕，遂提婚事。

许白婚后在姑苏城内，开设药铺，时值瘟疫流行，白乃配制丸丹，遍赠病者，活人无数，合城老少，咸皆感德。许仙对白氏，也相敬如宾，夫妻同度和睦幸福生活。

孰料金山寺法海妖僧，嫉视许、白婚姻，顿起恶念，恫吓许仙，说白是蛇妖，许仙性弱疑信参半，及至端阳时节，白氏误饮雄黄酒，现出白蛇，许仙被吓失魂。白氏钟情，不辞险阻，亲往昆仑山盗取仙草，救活许仙，经过白氏一番温存解释，夫妻和好如初。

法海恶心不死，百般挑拨，计诱许仙，囚于金山，逼其削发，企图断绝许、白夫妻之情。白氏遂同小青，亲抵金山寺，索讨丈夫，法海不放，迫使白氏水漫金山，时许仙趁机逃走。而白氏因怀孕临产，一时动了胎气，力不支，急行退避，路过断桥，与许仙相遇，小青含恨许仙。经过一番诉说互释疑衷，同去许仙胞姐家中，当白氏生男孤月之日，法海已由西天带来金钵，强把许、白夫妻拆散，囚白于西湖雷峰塔下。

小青知非法海敌手，逃入山中苦练若干年后仗剑前来复仇，推翻雷峰塔，放出白氏，终于凯歌高唱，金钵成灰，喜庆人间情侣永团圆。[1] (P420-421)

《白蛇传》的剧本与传说太多了，其详细内容不一，可是在故事的大体上是大同小异。

育·巫拉帕小说中的潮剧关系

育·巫拉帕两部具有潮汕文化的长篇小说，即《跟公公在一起》和《恩惠情爱》，虽然没有明显确定的潮剧出现在他的小说中，但也有潮州戏（潮剧）的踪迹体现在小说内容里。

[1] 林淳钧、陈历明. 潮剧剧目汇考（上）[M].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9.

小说《跟公公在一起》第 116 页便叙述到一年之中的演戏活动。以前在泰国各地区的潮人，都会在每年底组织一种演戏谢神的活动。小说中写道谢神活动长达 7-10 天，每天都有潮戏演出，尤其是晚上的节目更会出色。演戏的地点常是菜市中心或民众最信仰的神庙附近，到时候，请来演戏的戏班就会搭成一座戏棚，俗称“尖脚戏”（音ziam ka hi）。这些流动的潮州戏班，在内地或曼谷的各神庙里，每逢常年盛会，或有人向神前还愿，“尖脚戏班”就会来演出助兴。有趣的是，在今天的泰国，这些潮剧戏班的演员，已不是潮州人，而是道地的泰国东北部的佬族泰人。他们不懂潮州话，仅在唱词上注上泰语发音，却也唱得有板有眼。“尖脚戏”一词，在《潮汕百科全书》，被写做“踮脚戏”。[1] (P135-136)

育·巫拉帕另外一部小说《恩惠情爱》，也描写到看戏当消遣娱乐的情况。在第 180 页，阿周与金伯伯搭三轮车到耀华力路去。耀华力路当时有许多戏院，也叫“戏园”。金伯对潮戏比较有兴趣，但阿周根本就不太懂。金伯伯向阿周解释潮戏里面一个角色叫“ตัวเสื้อดำ”，意指“乌衫”。乌衫是潮语，是个悲剧妇女角色，等于京剧的“青衣”。潮人有一句谚语：「乌衫出棚目汗滴」。乌衫即青衣旦，专演悲剧性人物，一出台就是泪痕满面的形象。这里也可以看出育·巫拉帕受潮汕文化影响很深。

第四节 社会活动中的道德礼仪与宗教信仰

潮人在泰国的社会与信仰活动，在这里可分为道德礼仪和宗教信仰两组：

一、道德礼仪

潮人有一句俗语说：「一德，二行，三风水。」意思是说道德和品行要达到水准，对后代有利益的影响。虽然早期的潮人移民，大都是破产农民，移居海外谋生，但他们还是很讲究道德与做人的行为。

[1] 潮汕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潮汕百科全书[M].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4.

潮人的中元节（农历七月十五日），俗称“七月半”，除了祭神拜祖之外，在下午还要有另外一个祭拜仪式，常称“拜好兄弟”。这是早期旅泰谋生的潮人，常为单身男子。有一些人也没有达到他们的目的地，死为异地孤魂。那些后来白手成家的同宗同乡，为了纪念这些伙伴，便在这季节设有“拜好兄弟”的礼仪，表明泰国潮人的美好道德。

潮人对社会的慈善工作非常热心。早在一百多年前，泰国曼谷中心就设有一座大峰祖师的报德善堂，也是后来的闻名的泰京华侨报德善堂。

华侨报德善堂是原籍广东省潮州，旅居泰国华侨成立的道教慈善团体。源自明朝末年的河南省，平民自发性组成民间慈善社团至清朝更为盛行。在1896年6月，华侨马润从潮州引入一尊以宋朝大峰祖师为主祈雕像，成立“报德善堂”，1910年开始成为一个慈善组织，1937年在暹罗政府注册。

大峰祖师，1039年出生于浙江省温州的富有家庭，原本姓林，自幼研读佛经，经科举得进士名衔获知县职务，至54岁时，对政治腐败失望，出家四处弘扬佛法。81岁时，在广东省潮阳县因暴雨引致河水泛滥，触发瘟疫等多种灾害，许多无人认领的尸体，大峰祖师收集尸体火化，设立诊所，供应食品给有需要的人士，教育弟子助人的美德。那时有一道600公尺宽的河流，每年都翻船淹死乘客，他发动人民兴建桥梁。1127年，88岁时完寂，人民认为他已羽化登仙。[1]

现在华侨报德善堂的附属机构包括报德堂、救援队、华侨医院、华文师范学院、华侨崇圣大学等等。

牡丹原版的《泰国来信》，在第88封信（547页）已经提起“
”（Bo Teck Deng）一词。这便是华侨报德善堂的简称。又在小说《风中之竹》的第二本（67页），又描写到唐人街附近的大峰祖师庙，也就是华侨报德善堂的所在地。

潮人在社会上以好客与擅于团结互助闻名。潮人各姓氏在泰国都设有同乡会和宗亲总会以互助同乡同姓的旅泰潮人。牡丹的《泰国来信》以及中文译本

[1] 引自中国网站 <http://zh.wikipedia.org>

的《南风吹梦》，在第 57 封信中就讲到璇有与阿盛、阿金都报名成为普宁同乡会的会员。牡丹本身是潮人后裔，她说她父亲又是普宁县旅泰国的潮人，所以有了暹罗的普宁同乡会为小说的背景。下面是当时暹罗普宁同乡会的简略：

旅暹普宁同乡会成立于 1948 年 5 月 5 日。会址位于泰京罗斗圈豆芽廊 216 号之 1。宗旨是：联络同乡感情，敦睦乡谊，促进团结互助，倡导公益福利事业。1951 年初~1952 年初，恰遇黄桥朱拉第七区连遭 2 次火灾，即先后联合各侨团组织救灾机构，办理急赈工作，赈济受灾同乡，促进同乡互助及社会福利。1954 年改选第五届理监事后，加强组织，充实会务，除了福利股的原有组织外，成立文教组、调解股等，并提倡开展正当娱乐，组织中西乐班，联络同乡乐友，培养音乐人才。1960 年把救生恤死工作列为当务之急，于 1961 年 3 月创设海外青山极乐乡山庄（公共墓地），又开办医务所服务会员。[1] (P361)

二、宗教信仰

中山大学研究所的段立生教授曾有一段时间在泰国当教师，在他著作的《泰国的中式寺庙》一书，就有下面一段意见：

华人移民到新的国家后，首先的感觉便是人地生疏，缺乏安全感，所以藉助神灵，作为自己的精神支柱。无事之时，拜神以保平安；有事之时，拜神以图逢凶化吉。

由于早期的华人移民，多系破产农民，文化水平较低，分不清什么是佛教、道教和原始宗教，并无宗教门户之见，见神就拜，多拜总比少拜强。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只要拜了神，就像买了人身和财产的安全保险，心里有了寄托。这种宗教观，一直沿袭至现今。[2]

(P14)

自古以来，泰国华人的宗教信仰是以“拜老爷”为最。所谓的拜老爷也包括“拜佛”在内。由于泰国也是一个信奉佛教的国家，只是泰国的佛教信仰是

[1] 潮汕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潮汕百科全书[M].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4.

[2] 段立生. 泰国的中式寺庙[M]. 曼谷：泰国大同社出版有限公司. 1996.

属于小乘佛教（上座部），而华人的佛教信仰，大都是大乘佛教（大众部），但华人与泰国人从来都愿意吸收对方的佛教供奉。也可以说泰国华人的宗教信仰是以儒、释、道三教合一为主。

泰国的华人寺庙很多：所谓的寺，大体是供奉佛祖与菩萨罗汉，但也常见道教诸位神仙混在一起；所谓的庙，大体是供奉诸多道教神仙，但也会找到佛教的菩萨以及民间原始信仰的历史英雄偶像。

泰国潮人最普遍的神庙有两大类：一是本头公庙，有些还叫老本头公庙；另外一大类是妈祖庙，也有别的名称，如：天后宫、妈宫、老妈宫、七圣母庙等。每座本头公庙，也会有天后圣母，即妈祖在里面。同时，每座妈祖庙也常有关帝神和福德神（伯公），有时又有观音菩萨的形象给老百姓一起供奉。

曼谷的市区中心有一座庙宇，俗称“大老爷宫”，供奉的主神是“玄天上帝”或“玄天大帝”，也作“玄武大帝”，可是潮人喜欢称之为“大老爷”。大老爷宫里面供奉有大大小小数百尊神仙老爷。曼谷另外两座闻名寺庙，即甘露寺和龙莲禅寺也供奉数百以上，以儒、释、道三教合一的神仙与佛象。这可以说，老百姓有什么样的精神需求，就有什么样的神明与佛像。

除了寺庙以外，潮人的家庭之中常立有祖先的照像与香炉给后辈祭拜。不少潮人后裔也会立有“佛阁”在家，供奉着佛祖、菩萨以及其他闻名的和尚形象。无论如何，每个潮人家庭不能缺少的就是必定要立有地主神位或地主爷在他们的房子里。


地主爷原是土地神，是潮人民间信仰的一部分。有关地主神位或地主爷概念，下面有这样的解释：

土地神——民俗信仰偶像。民间普遍祀奉的村社保护神，俗称土地爷。旧时村社不论大小，都少不了土地神庙；有的写成福德祠。民间营造坟墓，墓侧也必设土地神位或写作福神的小碑。每逢扫墓时，祭拜的供品纸镪，也给土地爷一小份，以示酬谢其对墓地和墓主的保护之功。这种土地神是源于古代的田社、田稷神，也即后土之神。

土地爷也称地主爷。城镇居民也普遍祀奉。在不显眼的墙旮旯处贴上一张红纸，写上“地主爷位”，就算是神的牌位。每逢旧历初一、

十五（也有初二、十六）或民俗大节日，必焚香共奉祭品，以答谢神的保庇。[1] (P599)

牡丹小说的译本《南风吹梦》，在第 15 封信陈璇有给他母亲写道：「儿的婚礼很简单，没有搞那套繁琐的礼仪。早晨，用莲珠汤圆祭神，接着拜祖。…」这里的祭神，就是祭拜家中的“地主爷”。

育·巫拉帕的小说《恩惠情爱》，在最后一篇也明确地提到“地主爷”，甚至把潮语音译成“”（泰文拼写）。小说中在这里描述到阿周搬家到一座新房子，必须立有“地主爷”，又要祭拜因进入新房子的规矩。同时，因周娶清为妻子，他们俩也要再祭拜家里的“地主爷”。小说中都讲得清清楚楚，反映了潮人民间信仰的习俗。

[1] 潮汕百科全书编辑委员会. 潮汕百科全书[M]. 北京: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4.

结 语

十多年来，由于政治、经济与社会的改革，学习中文在泰国具有重要和必要的地位。新一代的泰国孩子们，从小学开始都能学到中文，连那些年纪大的，也都随着“汉语热”潮流去复习。可是目前大家所学习或复习的，都是普遍的普通话，而以前在泰国流行的华语，大部分是一些中国南方的方言，例如：潮语、闽南语、粤语、客家语和海南语等地方语言。尤其是潮语或潮州话（现在称潮汕话），从曼谷王朝开始一直到九世王初期，潮州话，即今潮汕方言，是泰国社会使用最广泛的外来语，甚至当地人还依据潮人习惯按照语音译成泰文。这些音译词汇，泰国的王家学术院大词典都有记录，古代与当代泰国文学、诗歌等，如诗人顺吞蒲所著的许多记行诗也常有潮汕词汇在里面。

至于现代文学，例如一般短篇或长篇小说，也有一些泰籍华裔作家，尤其是潮人华裔作家，改革创新描写潮人为避灾避难、远离家乡的故事，终于旅居海外暹罗。这些小说充满了潮汕方言与潮人的习俗，但新一代的年轻人可能不理解一些对话或一些小说内容部分，虽然他们已有普通话的基础。因此，笔者立志研究分析，不仅提炼泰华文学中的中国文化，而且更进一步地指出泰华文学作品中的潮汕文化，使现代的年轻人能够全面了解这些文学佳作。

可是，虽作者有坚定不移的意志，但写作能力不足，所以不能避免一些缺点与错误。以后，希望其他有兴趣者从这方向去深入研究，我相信一定会有更新、更有价值的学术发现。